

#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卫生健康局（机关） 2022 年部门预算

## 目 录

### 第一部分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卫生健康局（机关）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能
-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 三、部门人员构成

### 第二部分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卫生健康局（机关）2022 年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总表
- 二、收入总表
- 三、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九、项目支出表

十、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十一、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 **第三部分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卫生健康局（机关）2022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支预算总体安排情况

二、收入预算安排情况

三、支出预算安排情况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安排情况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安排情况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九、项目支出安排情况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第一部分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卫生健康局（机关） 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能

1、负责拟订和实施卫生健康事业发展、医院及其他医疗卫生机构建设发展的规划和政策,优化卫生健康资源配置,建设健康光谷。

2、负责公共卫生的监督管理和疾病预防控制工作,组织开展传染病监测、预警和防治工作,建立健全卫生健康综合监督体系,负责食品安全风险监测评估工作,及时向市场监管部门等通报食品检验和安全风险监测评估有关信息。

3、负责医疗救助和公共卫生应急工作,预防控制突发公共卫生事件,承担各类突发公共事件的医疗卫生救援工作。

4、负责卫生健康领域的行业监管和行政抗法工作,监督管理医疗机构、医疗服务行业以及卫生健康专业技术人员,依法查处违法违规行为。

5、负责推进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工作,探索“互联网+医疗”“互联网+健康”等多种新型卫生健康服务模式。

6、负责计划生育和爱国卫生工作。负责卫生健康宣传、教育和促进工作。负责指导红十字会工作。

7、负责促进中医药事业健康发展,监督管理中医药行业。

- 8、负责老龄工作,做好老年健康服务和医养结合工作。
- 9、负责公费医疗管理工作。
- 10、承担党工委、管委会和上级有关部门交办的其他工作。

##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卫生健康局部门预算包括: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卫生健康局本级预算。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卫生健康局(机关)内设办公室、党建纪检办、财务科(加挂区红十字会办公室牌子)、干部人事科、规划发展与信息化科、健康光谷与公共卫生科(加挂区健康办、区爱卫办、区血防办牌子)、医政科(加挂中医药管理科、区无偿献血办牌子)、基层卫生与老龄健康科、家庭发展与妇幼健康科、保健医疗办公室等机构。

纳入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卫生健康局 2022 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包括:

1.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卫生健康局本级

## **三、部门人员构成**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卫生健康局(机关)总编制人数 17 人,其中:公务员 2 人、事业编制 1 人、聘用人员 14 人。在职实有人数 17 人,其中:公务员 2 人、事业编制 1 人、聘用人员 14 人。

## 第二部分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卫生健康局(机关)2022 年部门预算表

表 1. 收支总表

表 2. 收入总表

表 3. 支出总表

表 4.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表 9. 项目支出表

表 10.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表 11-1. 卫生健康局业务管理经费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表 11-2. 下属二级单位运行补助经费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表 11-3.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专项经费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表 11-3-1. 城市社区卫生机构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表 11-3-2. 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表 11-3-3. 其他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支出-信息化建设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表 11-3-4. 其他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支出-无偿献血专项经费

##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表 11-4. 公共卫生专项经费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表 11-4-1.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表 11-4-2. 其他公共卫生支出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表 11-5. 医疗保障专项经费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表 11-5-1. 保健医疗支出专项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表 11-5-2. 城乡困难群众医疗救助专项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表 11-5-3. 精神患者监护人以奖代补及患者救助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表 11-5-4. 保健医疗支出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表 11-5-5. 打击欺诈骗保专项治理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表 11-6. 计划生育事务专项经费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表1

## 收支总表

部门/单位：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卫生健康局（机关）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8,874.3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00	二、公共安全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00	三、教育支出	0.00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00	四、科学技术支出	0.00
五、事业收入	0.00	五、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00	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00
七、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七、卫生健康支出	10555.23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八、节能环保支出	0.00
九、其他收入	30.36	九、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一、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二、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三、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四、金融支出	0.00
		十五、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六、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七、住房保障支出	0.00
		十八、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十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廿一、其他支出	0.00
		廿二、债务还本支出	0.00
		廿三、债务付息支出	0.00
		廿四、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0.00
		廿五、国防支出	0
本年收入合计	8,904.72	本年支出合计	10555.23
上年结转结余	1,650.51	年终结转结余	0.00
收 入 总 计	10555.23	支 出 总 计	10555.23

备注：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是指教育收费收入；事业收入不含教育收费收入，下同。

表2

## 收入总表

部门/单位：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卫生健康局（机关）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代码	部门（单位）名称	合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10555.23	8904.72	8874.3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0.36	1,650.51	1,650.51	0.00	0.00	0.00	0.00
037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卫生健康局	10555.23	8904.72	8874.3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0.36	1,650.51	1,650.51	0.00	0.00	0.00	0.00
037001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卫生健康局本级	10555.23	8904.72	8874.3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0.36	1,650.51	1,650.51	0.00	0.00	0.00	0.00



表3

## 支出总表

部门/单位：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卫生健康局（机关）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b>合计</b>	<b>10555.23</b>	<b>164.76</b>	<b>10390.47</b>			
<b>210</b>	<b>卫生健康支出</b>	<b>10555.23</b>	<b>164.76</b>	<b>10390.47</b>			
<b>21001</b>	<b>卫生健康管理事务</b>	<b>540.11</b>	<b>0.00</b>	<b>540.11</b>			
210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79.00	0.00	179.00			
2100199	其他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支出	361.11	0.00	361.11			
<b>21003</b>	<b>基层医疗卫生机构</b>	<b>1232.82</b>	<b>164.76</b>	<b>1068.06</b>			
2100301	城市社区卫生机构	1217.38	164.76	1052.62			
2100399	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	15.44	0.00	15.44			
<b>21004</b>	<b>公共卫生</b>	<b>5166.55</b>	<b>0.00</b>	<b>5166.55</b>			
2100401	疾病预防控制机构	696.05	0.00	696.05			
21004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255.50	0.00	255.50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3900.00	0.00	3900.00			
2100499	其他公共卫生支出	315.00	0.00	315.00			
<b>21007</b>	<b>计划生育事务</b>	<b>595.75</b>	<b>0.00</b>	<b>595.75</b>			
2100717	计划生育服务	595.75	0.00	595.75			
<b>21011</b>	<b>行政事业单位医疗</b>	<b>200.00</b>	<b>0.00</b>	<b>200.00</b>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00.00	0.00	200.00			
<b>21012</b>	<b>财政对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b>	<b>2000.00</b>	<b>0.00</b>	<b>2000.00</b>			
2101202	财政对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	2000.00	0.00	2000.00			
<b>21013</b>	<b>医疗救助</b>	<b>450.00</b>	<b>0.00</b>	<b>450.00</b>			
2101301	城乡医疗救助	450.00	0.00	450.00			
<b>21015</b>	<b>医疗保障管理事务</b>	<b>180.00</b>	<b>0.00</b>	<b>180.00</b>			
2101505	医疗保障政策管理	180.00	0.00	180.00			
<b>21099</b>	<b>其他卫生健康支出</b>	<b>190.00</b>	<b>0.00</b>	<b>190.00</b>			
21099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190.00	0.00	190.00			

表4

##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部门/单位：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卫生健康局（机关）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8,874.36	一、本年支出	10,524.87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8,874.3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国防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三）公共安全支出	
二、上年结转	1,650.51	（四）教育支出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650.51	（五）科学技术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六）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八）卫生健康支出	10,524.87
		（九）节能环保支出	
		（十）城乡社区支出	
		（十一）农林水支出	
		（十二）交通运输支出	
		（十三）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四）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五）金融支出	
		（十六）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七）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八）住房保障支出	
		（十九）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廿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廿二）其他支出	
		（廿三）债务还本支出	
		（廿四）债务付息支出	
		（廿五）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二、年终结转结余	
<b>收 入 总 计</b>	10,524.87	<b>支 出 总 计</b>	10,524.87

表5

##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部门/单位：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卫生健康局（机关）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b>合计</b>	<b>10,524.87</b>	<b>164.76</b>	<b>164.76</b>	<b>0.00</b>	<b>10,360.11</b>
<b>210</b>	<b>卫生健康支出</b>	<b>10,524.87</b>	<b>164.76</b>	<b>164.76</b>	<b>0.00</b>	<b>10,360.11</b>
<b>21001</b>	<b>卫生健康管理事务</b>	<b>509.75</b>	<b>0.00</b>	<b>0.00</b>	<b>0.00</b>	<b>509.75</b>
210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79.00	0.00	0.00	0.00	179.00
2100199	其他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支出	330.75	0.00	0.00	0.00	330.75
<b>21003</b>	<b>基层医疗卫生机构</b>	<b>1,232.82</b>	<b>164.76</b>	<b>164.76</b>	<b>0.00</b>	<b>1,068.06</b>
2100301	城市社区卫生机构	1,217.38	164.76	164.76	0.00	1,052.62
2100399	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	15.44	0.00	0.00	0.00	15.44
<b>21004</b>	<b>公共卫生</b>	<b>5,166.55</b>	<b>0.00</b>	<b>0.00</b>	<b>0.00</b>	<b>5,166.55</b>
2100401	疾病预防控制机构	696.05	0.00	0.00	0.00	696.05
21004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255.50	0.00	0.00	0.00	255.50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3,900.00	0.00	0.00	0.00	3,900.00
2100499	其他公共卫生支出	315.00	0.00	0.00	0.00	315.00
<b>21007</b>	<b>计划生育事务</b>	<b>595.75</b>	<b>0.00</b>	<b>0.00</b>	<b>0.00</b>	<b>595.75</b>
2100717	计划生育服务	595.75	0.00	0.00	0.00	595.75
<b>21011</b>	<b>行政事业单位医疗</b>	<b>200.00</b>	<b>0.00</b>	<b>0.00</b>	<b>0.00</b>	<b>200.00</b>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00.00	0.00	0.00	0.00	200.00
<b>21012</b>	<b>财政对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b>	<b>2,000.00</b>	<b>0.00</b>	<b>0.00</b>	<b>0.00</b>	<b>2,000.00</b>
2101202	财政对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	2,000.00	0.00	0.00	0.00	2,000.00
<b>21013</b>	<b>医疗救助</b>	<b>450.00</b>	<b>0.00</b>	<b>0.00</b>	<b>0.00</b>	<b>450.00</b>
2101301	城乡医疗救助	450.00	0.00	0.00	0.00	450.00
<b>21015</b>	<b>医疗保障管理事务</b>	<b>180.00</b>	<b>0.00</b>	<b>0.00</b>	<b>0.00</b>	<b>180.00</b>
2101505	医疗保障政策管理	180.00	0.00	0.00	0.00	180.00
<b>21099</b>	<b>其他卫生健康支出</b>	<b>190.00</b>	<b>0.00</b>	<b>0.00</b>	<b>0.00</b>	<b>190.00</b>
21099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190.00	0.00	0.00	0.00	190.00

表6

##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部门/单位：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卫生健康局（机关）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b>合计</b>	<b>164.76</b>	<b>164.76</b>	<b>0.00</b>
<b>301</b>	<b>工资福利支出</b>	<b>164.76</b>	<b>164.76</b>	<b>0.00</b>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64.76	164.76	0.00
<b>302</b>	<b>商品和服务支出</b>	<b>0.00</b>	<b>0.00</b>	<b>0.00</b>
30201	办公费	0.00	0.00	0.00
30202	印刷费	0.00	0.00	0.00
30207	邮电费	0.00	0.00	0.00
30226	劳务费	0.00	0.00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0.00	0.00
<b>303</b>	<b>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b>	<b>0.00</b>	<b>0.00</b>	<b>0.00</b>
30305	生活补助	0.00	0.00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0.00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0.00	0.00
<b>313</b>	<b>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b>	<b>0.00</b>	<b>0.00</b>	<b>0.00</b>
31302	对社会保险基金补助	0.00	0.00	0.00

表7

##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部门/单位：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卫生健康局（机关）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表8

##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部门/单位：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卫生健康局（机关）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注：2022年本部门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支出。

表9

## 项目支出表

部门/单位：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卫生健康局（机关）

单位：万元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合计	本年拨款			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10390.47	8,709.60	0.00	0.00	1,650.51	0.00	0.00	0.00	30.36
037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卫生健康局		10390.47	8,709.60	0.00	0.00	1,650.51	0.00	0.00	0.00	30.36
037001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卫生健康局本级		10390.47	8,709.60	0.00	0.00	1,650.51	0.00	0.00	0.00	30.36
31	本级支出项目		10390.47	8,709.60	0.00	0.00	1,650.51	0.00	0.00	0.00	30.36
42010822037T000000132	业务管理经费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卫生健康局本级	179.00	179.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2010822037T000000138	下属二级单位运行补助费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卫生健康局本级	172.71	172.7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2010822037T000000139	城市社区卫生机构专项经费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卫生健康局本级	1,575.96	25.70	0.00	0.00	1,550.26	0.00	0.00	0.00	0.00
42010822037T000000144	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专项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卫生健康局本级	15.44	15.4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2010822037T000000151	其他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支出-信息化建设经费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卫生健康局本级	325.75	325.7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2010822037T000000152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卫生健康局本级	255.50	255.5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2010822037T000000157	其他公共卫生支出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卫生健康局本级	315.00	315.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2010822037T00000016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卫生健康局本级	3,900.00	3,9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合计	本年拨款			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42010822037T000000161	保健医疗支出专项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卫生健康局本级	200.00	2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2010822037T000000162	城乡困难群众医疗救助专项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卫生健康局本级	450.00	45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2010822037T000000163	精神患者监护人以奖代补及患者救治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卫生健康局本级	190.00	19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2010822037T000000164	计划生育事务专项经费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卫生健康局本级	595.75	495.50	0.00	0.00	100.25	0.00	0.00	0.00	0.00
42010822037T000000191	其他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支出-无偿献血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卫生健康局本级	5.00	5.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2010822037T000000192	城乡居民医保专项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卫生健康局本级	2,000.00	2,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2010822037T000000193	打击欺诈骗保专项治理工作经费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卫生健康局本级	180.00	18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2010822037T000000196	往来可用资金(增量)-党费、疫苗接种费、两新组织岗位津贴等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卫生健康局本级	30.3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0.36



表 10

##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填报日期：2021 年 11 月 19 日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名称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卫生健康局（机关）					
填报人	刘露	联系电话	67880401			
部门总体资金情况	总体资金情况		当年金额	占比	近两年收支金额	
					2020 年	2021 年
	收入构成	财政拨款	8874.36	99.66%	16070.79	5112.65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0%	0	0
		单位资金	30.36	0.34%	300	300
		合 计	8904.72	100%	16370.79	5412.65
	支出构成	人员类项目支出	164.76	1.85%	200	200
		运转类项目支出	0	0%	0	0
		特定目标类项目支出	8739.96	98.15%	16170.79	5212.65
		合 计	8904.72	100%	16370.79	5412.65
部门职能概述	<p>1.负责拟订和实施卫生健康事业发展、医院及其他医疗卫生机构建设发展的规划和政策，优化卫生健康资源配置，建设健康光谷；</p> <p>2.负责公共卫生的监督管理和疾病预防控制工作，组织开展传染病监测、预警和防治工作，建立健全卫生健康综合监督体系。负责食品安全风险监测评估工作，及时向市场监管部门等通报食品检验和安全风险监测评估有关信息；</p> <p>3.负责医疗救助和公共卫生应急工作，预防控制突发公共卫生事件，承担各类突发公共事件的医疗卫生救援工作；</p> <p>4.负责卫生健康领域的行业监管和行政执法工作，监督管理医疗机构、医疗服务行业以及卫生健康专业技术人员，依法查处违法违规行为；</p> <p>5.负责推进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工作，探索“互联网+医疗”“互联网+健康”等多种新型卫生健康服务模式；</p> <p>6.负责计划生育和爱国卫生工作。负责卫生健康宣传、教育和促进工作。负责指导红十字会工作；</p> <p>7.负责促进中医药事业健康发展，监督管理中医药行业；</p> <p>8.负责老龄工作，做好老年健康服务和医养结合工作；</p> <p>9.负责公费医疗管理工作；</p> <p>10.承担党工委、管委会和上级有关部门交办的其他工作。</p>					

年度工作任务	<p>1.逐步完善医疗卫生体系，扶持医疗卫生服务机构的发展，负责落实年度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的主要工作目标，推动建立居民健康档案和一卡通体系，加强对医疗行业的监管，实现疾病的防控结合；</p> <p>2.落实计划生育各项政策，切实保障母婴权益，有效降低出生缺陷发生风险，提高出生人口素质，营造文明友好的生育环境；</p> <p>3.落实医疗救助和公共卫生应急工作；</p> <p>4.落实卫生健康宣传、教育和促进工作，做好文明城市、卫生城市复审工作；</p> <p>5.着力抓好党建工作，保持党员先进性，在基层建设中充分发挥党的核心地位和作用；加强法治建设，维稳控稳，保障居民生命安全与财产安全。</p>				
项目支出情况	项目名称	支出项目类别	项目总预算	项目本年度预算	项目主要支出方向和用途
	卫生健康局业务管理费	特定目标类	179	179	机关业务管理费
	下属二级单位运行补助经费	特定目标类	517.71	517.71	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水电、安保补助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专项经费	特定目标类	932	932	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医疗补助
	公共卫生专项经费	特定目标类	7734	7734	基本公卫、妇幼保健、疾病防控、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医疗保障专项经费	特定目标类	3020	3020	居民医保、医疗救助
	计划生育事务专项经费	特定目标类	500	500	计生奖励、慰问
整体绩效总目标	长期目标（截止2024年）		年度目标		
	目标1：逐步完善医疗卫生体系，扶持医疗卫生服务机构的发展		目标1：落实年度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的主要工作目标		
	目标2：落实计划生育各项政策，切实保障母婴权益，提高出生人口素质		目标2：落实年度妇幼工作以及各项计划生育奖励、扶助政策		
	目标3：建立健全卫生健康综合监督体系，实现疾病的防控结合		目标3：做好年度公共卫生的监督管理和疾病预防控制工作		
	目标4：充分发挥医疗救助和城乡居民大病保险的制度效能，不断提高医疗保障水平		目标4：做好年度医疗救助和城乡居民大病保险工作		
	目标5：巩固完善国家卫生城市建设长效机制，不断深化健康武汉建设		目标5：完成健康武汉2022年主要目标任务		
	目标6：加强党建工作，在基层建设中充分发挥党的核心地位和作用；加强法治建设，维稳控稳，保障居民生命安全与财产安全		目标6：着力抓好党建工作，加强基层党员队伍建设，保持党员先进性；加强法治建设，维稳控稳，保障居民生命安全与财产安全		
长期目标1：	逐步完善医疗卫生体系，扶持医疗卫生服务机构的发展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公共卫生服务人数	区内常住人口	计划标准	
			社区卫生服务中心补贴拨付率	100%	计划数据	
			基药配备品种数量占比	≥ 60%	行业标准	
		质量指标	每万名居民拥有全科医生数	≥ 2 人	行业标准	
			社区卫生服务中心门诊患者年增长率	≥ 10%	计划数据	
			政策知晓率	≥ 90%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年度基本公卫项目市级考核得分	≥ 85 分	行业标准	
			纠纷处理办结率	≥ 90%	历史数据	
			区级公共卫生服务能力提升	提升	计划标准	
			重大安全生产及重大冲突事件发生率	0	历史数据	
			提高就医便捷性	提高	计划数据	
		可持续发展影响	持续为辖区居民提供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持续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 90%	计划标准	
	长期目标 2:	落实计划生育各项政策, 切实保障母婴权益, 提高出生人口素质				
	长期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计划生育奖励、扶助政策落实到位率	100%	计划标准
				适龄妇女“两癌”免费检查任务完成率	100%	计划标准

			孕妇无创产前基因检测任务完成率	100%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出生统计准确率	≥ 95%	计划标准
			孕产妇死亡率	≤ 10/10 万	行业标准
			婴儿死亡率	≤ 3‰	历史标准
			剖宫产率	同比下降	计划标准
			免费婚前医学检查覆盖率	≥ 80%	计划标准
			孕前优生健康检查目标人群覆盖率	≥ 80%	计划标准
			新生儿听力筛查率	≥ 90%	计划标准
			药具“新五进”覆盖率	≥ 95%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二孩及以上孕情上报及时率	≥ 60%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出生人口性别比	≤ 112	计划标准	
		出生缺陷发生率	≤ 0.95%	行业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计划生育、妇幼服务工作满意度	≥ 95%	计划标准	
长期目标 3:	建立健全卫生健康综合监督体系，实现疾病的防控结合				
长期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卫生应急物资储备完成率	100%	计划标准
			重大传染病等疫情应急消杀处置完成率	100%	计划标准
			国抽双随机卫生检测率	100%	计划标准
			省（市）专项抽检卫生检测率	100%	计划标准
			预防接种疫苗接种完成率	100%	计划标准
			肺结核和疑似肺结核患者报告总体到位率	≥ 95%	计划标准
			严重精神障碍患者报告患病率	≥ 4.0‰	计划标准

			食品安全风险监测任务完成率	100%	计划标准	
			尘肺病专项调查、企业现状调查和专项监测、评估完成率	100%	计划标准	
			高温中暑、农药中毒、职业病(疑似职业病)报告率和善后处置率	100%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规范处置率	100%	计划标准
				全年无重大疫情发生	无	计划标准
				艾滋病抗病毒治疗覆盖率	≥90%	计划标准
				严重精神障碍患者规范管理率	≥80%	计划标准
		社会效益指标		降低突发事件影响范围和危害	降低	计划标准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持续维护全区人民群众身心健康	持续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辖区居民满意度	≥90%	计划标准
长期目标 4:	充分发挥医疗救助和城乡居民大病保险的制度效能, 不断提高医疗保障水平					
长期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数量指标	街道困难群众医疗救助资金发放率	100%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覆盖率	100%	计划标准
		符合政策困难人员的参保覆盖率		100%	计划标准	
		医疗保险补助标准合规率		100%	计划标准	
		医疗保险补助发放准确率		100%	计划标准	
		救助对象合规率		100%	计划标准	
		成本指标	困难群众报销医疗费标准	参照(武民政规[2018]2号)执行	行业标准	
	时效指标	“一站式”即时结算覆盖地区	不低于上年	历史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降低困难群众医疗费负担	降低	计划标准	
可持续发		不断提高医疗保	持续	计划标准		

		展影响	障体系和健全社会救助体系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医疗救助对象满意度	≥ 90%	计划标准
长期目标 5:	巩固完善国家卫生城市建设长效机制，不断深化健康武汉建设				
长期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卫生城市、文明城市复审工作完成率	100%	计划标准
			15 个区国家卫生城市建设评估得分排名	同比上升	历史标准
		质量指标	15 个区病媒生物防治综合评估得分排名	同比上升	历史标准
			高新区整体卫生水平达准	国家卫生城市标准	行业标准
		时效指标	病媒生物监测结果上报及时率	100%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提高居民健康意识	是	计划标准
		生态效益	四害密度得到有效控制	达到国家卫生城市 C 级别标准	行业标准
		可持续发展影响	持续推进健康促进型社会建设	持续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居民满意度	≥ 90%	计划标准
	长期目标 6:	加强党建工作，在基层建设中充分发挥党的核心地位和作用；加强法治建设，维稳控稳，保障居民生命安全与财产安全			
长期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十百千”党建行动任务完成率	100%	计划标准
			信访事项办结率	100%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重大负面舆情处置不及时数	0	历史标准
			党建评选	合格及以上	计划标准
			辖区卫生健康行业安全生产责任事故	0	计划标准
			信访事项满意率	≥ 95%	计划标准
			重点信访案件化解率	≥ 95%	计划标准

			赴京到省上访	0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扩大党建工作影响力	发挥基层党建带头作用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居民满意度	≥90%			计划标准
年度目标 1:	落实年度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的主要工作目标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近两年指标值		预期当年实现值	
				2020年	2021年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公共卫生服务人数	区内常住人口	区内常住人口	区内常住人口	计划标准
			社区卫生服务中心补贴拨付率	100%	100%	100%	计划数据
			基药配备品种数量占比	≥60%	≥60%	≥60%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每万名居民拥有全科医生数	≥2人	≥2人	≥2人	行业标准
			社区卫生服务中心门诊患者年增长率	≥10%	≥10%	≥10%	行业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政策知晓率	≥90%	≥90%	≥90%	计划数据
			年度基本公卫项目市级考核得分	≥85分	≥85分	≥85分	行业标准
			纠纷处理办结率	≥90%	≥90%	≥90%	历史数据
			区级公共卫生服务能力提升	提升	提升	提升	计划标准
			重大安全生产及重大冲突事件发生率	0	0	0	历史数据
		提高就医便捷性	提高	提高	提高	计划数据	
可持续发展影响	持续为辖区居民提供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持续	持续	持续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0%	≥90%	≥90%	计划标准	
年度目标 2:	落实年度妇幼工作以及各项计划生育奖励、扶助政策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近两年指标值		预期当年实现值		
			2020年	2021年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计划生育奖励、扶助政策落实到位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适龄妇女“两癌”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年度绩效指标			免费检查任务完成率					
			孕妇无创产前基因检测任务完成率	100%	100%	100%	行业标准	
		质量指标		出生统计准确率	≥95%	≥95%	≥95%	历史标准
				孕产妇死亡率	≤10/10万	≤10/10万	≤10/10万	计划标准
				婴儿死亡率	≤3‰	≤3‰	≤3‰	计划标准
				剖宫产率	同比下降	同比下降	同比下降	计划标准
				免费婚前医学检查覆盖率	≥80%	≥80%	≥80%	计划标准
				孕前优生健康检查目标人群覆盖率	≥80%	≥80%	≥80%	计划标准
				新生儿听力筛查率	≥90%	≥90%	≥90%	计划标准
				药具“新五进”覆盖率	≥95%	≥95%	≥95%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二孩及以上孕情上报及时率	≥60%	≥60%	≥60%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出生人口性别比	≤112	≤112	≤112	计划标准
				出生缺陷发生率	≤0.95%	≤0.95%	≤0.95%	行业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计划生育、妇幼服务工作满意度	≥95%	≥95%	≥95%	计划标准		
年度目标3:	做好年度公共卫生的监督管理和疾病预防控制工作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近两年指标值		预期当年实现值		
				2020年	2021年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卫生应急物资储备完成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重大传染病等疫情应急消杀处置完成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国抽双随机卫生检测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省(市)专项抽检卫生检测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预防接种疫苗接种完成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肺结核和疑似肺结核患者报告总体到位率	≥ 95%	≥ 95%	≥ 95%	计划标准	
			严重精神障碍患者报告患病率	≥ 4.0‰	≥ 4.0‰	≥ 4.0‰	计划标准	
			食品安全风险监测任务完成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尘肺病专项调查、企业现状调查和专项监测、评估完成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高温中暑、农药中毒、职业病(疑似职业病)报告率和善后处置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规范处置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全年无重大疫情发生	无	无	无	计划标准	
			艾滋病抗病毒治疗覆盖率	≥ 90%	≥ 90%	≥ 90%	计划标准	
			严重精神障碍患者规范管理率	≥ 80%	≥ 80%	≥ 80%	计划标准	
		社会效益指标	降低突发事件影响范围和危害	降低	降低	降低	计划标准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持续维护全区人民群众身心健康	持续	持续	持续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辖区居民满意度	≥ 90%	≥ 90%	≥ 90%	计划标准
		年度目标 4:	做好年度医疗救助和城乡居民大病保险工作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近两年指标值		预期当年实现值		
				2020年	2021年			
	数量指标	街道困难群众医疗救助资金发放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覆盖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符合政策困难人员的参保覆盖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医疗保险补助标准合规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医疗保险补助发放准确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救助对象合规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成本指标	困难群众报销医疗费标准	参照（武民政规[2018]2号）执行	参照（武民政规[2018]2号）执行	参照（武民政规[2018]2号）执行	行业标准	
		时效指标	“一站式”即时结算覆盖地区	不低于上年	不低于上年	不低于上年	历史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降低困难群众医疗费负担	降低	降低	降低	计划标准	
		可持续发展影响	不断提高医疗保障体系和健全社会救助体系	持续	持续	持续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医疗救助对象满意度	≥90%	≥90%	≥90%	计划标准	
年度目标 5:	做好健康武汉 2022 年主要目标任务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近两年指标值		预期当年实现值		
				2020 年	2021 年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卫生城市、文明城市复审工作完成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15 个区国家卫生城市建设评估得分排名	同比上升	同比上升	同比上升	历史标准
				15 个区病媒生物防治综合评估得分排名	同比上升	同比上升	同比上升	历史标准
		高新城区整体卫生水平达标	国家卫生城市标准	国家卫生城市标准	国家卫生城市标准	行业标准		
			时效指标	病媒生物监测结果上报及时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提高居民健康意识	是	是	是	计划标准	
		生态效益	四害密度得到有效控制	达到国家卫生城市 C 级别标准	达到国家卫生城市 C 级别标准	达到国家卫生城市 C 级别标准	行业标准	
可持续发展影响		持续推进健康促进型社会建设	持续	持续	持续	计划标准		
满意度	服务对象	居民满意度	≥90%	≥90%	≥90%	计划标准		

	指标	满意度					
年度目标 6:	着力抓好党建工作，加强基层党员队伍建设，保持党员先进性；加强法治建设，维稳控稳，保障居民生命安全和财产安全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近两年指标值		预期当年实现值	
				2020年	2021年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十百千”党建行动任务完成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信访事项办结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重大负面舆情处置不及时数	0	0	0	历史标准
			党建评选	合格及以上	合格及以上	合格及以上	计划标准
			辖区卫生健康行业安全生产责任事故	0	0	0	计划标准
			信访事项满意率	≥95%	≥95%	≥95%	计划标准
			重点信访案件化解率	≥95%	≥95%	≥95%	计划标准
			赴京到省上访	0	0	0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扩大党建工作影响力	发挥基层党建带头作用	发挥基层党建带头作用	发挥基层党建带头作用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居民满意度	≥90%	≥90%	≥90%	计划标准	

表 11-1

## 部门项目申报表（含绩效目标）

申报日期： 2021 年 11 月 18 日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卫生健康局业务管理经费	项目编码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卫生健康局	项目执行单位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卫生健康局
项目负责人	邓正聪 陈有信 殷开杰	联系电话	67880514 67880405
单位地址	高新大道 777 号 7 号楼	邮政编码	430100
项目属性	常年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延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支出项目类别	其他运转类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特定目标类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起始年度	2022	终止年度	2022
项目立项依据	根据 2022 年区级预算和 2022-2024 年支出规划编制要求，结合卫生健康局的部门职能，负责公共卫生的监督管理和疾病预防控制工作；负责卫生健康领域的行业监管和行政执法工作；负责卫生健康宣传、教育和促进工作等卫生健康工作，通过提升业务管理经费使用效益，促进区卫生健康工作有序开展、提升社会效益和服务对象满意度。		
项目实施方案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组织开展职业病防治宣传和全区职业卫生培训。</li> <li>2.组织开展计划生育政策宣传和培训。</li> <li>3.做好全区卫生事务保障工作。聘请专家完成全区医疗质量检查和培训；完成高新区各类医疗纠纷调解事宜，提升医疗质量和服务质量；举办医师节、护士节表彰活动并给予相应奖励，提高医护的工作积极性；负责高新区临时大型活动的医疗保障，确保保障及时率，以及活动的安全开展。</li> <li>4.统筹使用业务管理经费，做好医疗保健管理与服务工作，高效开展人事财务党务工作。</li> <li>5.邀请国内医疗卫生事业发展咨询机构或专家团队，参与编制“光谷卫生健康十条”实施方案，为“三个光谷”升级版提供坚实卫生健康基础。</li> <li>6.聘请第三方为辖区内各级各类医疗机构进行安全检查、安全培训、提供日常安全生产工作综合服务。</li> </ol>		

项目总预算	179	项目当年预算	179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p>前两年预算安排情况:2020年业务管理经费预算148万元;2021年业务管理经费预算179万元。</p> <p>当年预算变动情况:2022年业务管理经费预算179万元,比上年增加39万元。主要系新增购买第三方安全生产服务经费20.5万元,新增“光谷卫生健康十条”编制费用39万,医疗机构管理工作经费0.5万元,减少了十四五卫生健康系统发展规划编制服务经费15万元和医疗系统维护、日常工作经费6万元。</p>				
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179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79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179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含往来资金)				
	单位资金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职业健康工作和计划生育事务	职业健康和计划生育宣传和政策培训	502-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28	职业健康工作经费14万元,计划生育事务经费14万元,与上年一致。	
卫生事务保障	临时大型活动的医疗保障,医疗质量检查,聘请专家,出车,培训,各类医疗纠纷调解事宜;医师节、护士	502-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41.5	医疗保障经费8万元、医疗机构管理工作经费8.5万元、医疗纠纷协调经费5万元、医师节和护士节工作经费20万元,卫生事务保障经费共41.5万元。	

	节表彰奖励等经费				
区保健医疗办工作	保健医疗管理与服务及辖区医疗救助经费	502-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10	参考上年科室日常办公经费测算为10万元，与上年一致。	
人事财务党务	第三方进行绩效评价和检查及二级单位编制绩效目标辅导费；党员培训活动和党建活动经费	502-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40	参考上年经费，人事党务经费20万元，财务经费20万元，与上年一致。	
“光谷卫生健康十条”编制	邀请国内医疗卫生事业发展咨询机构或专家团队参与实施方案编制服务费	502-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39	该项目为今年新增项目，参考市场价格测算。	
购买第三方安全生产服务	辖区内各级各类医疗机构安全检查服务费、安全培训费及日常安全生产工作综合服务经费	502-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20.5	该项目为今年新增项目，根据市场价格及往年安全技术服务合同。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其他计算机设备		5		5	
复印机		5		2.5	

其他印刷品	10	5			
其他办公设备	5	5			
便携式计算机	5	2.5			
台式计算机	10	5			
纸制文具及办公用品	10	5			
其他服务	2	40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卫生健康局业务管理经费	<p>提出计划生育相关政策建议，有效开展政策宣传与实施；完成全区医疗质量检查、培训等相关管理工作；完成高新区各类医疗纠纷调解事宜，提升医疗质量和服务质量；举办医师节、护士节表彰活动并给于相应奖励，提高医护的工作积极性；负责高新区临时大型活动的医疗保障，确保保障及时率，以及活动的安全；提升保健医疗管理与服务水平，提高辖区医疗救助效率。提高人事财务党务部门工作效率和工作质量。编制“光谷卫生健康十条”实施方案，为“三个光谷”升级版提供坚实卫生健康基础。改善区内医疗机构综合安全现状，有效地减少事故触发几率，规避安全事故，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p>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卫生健康局业务管理经费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职业病防治宣传和全区职业卫生培训次数	各1次/年	历史数据
			计划生育政策宣传与培训次数	各2次/年	历史数据
			医疗质量检查次数	≥20次/年	历史数据
			药学和医疗培训次数	各2次/年	历史数据
			医师/护士表彰次数	2次/年	历史数据
			全区临时大型活动医疗保障次数	70-80次/年	历史数据
		质量指标	党建活动任务完成率	=100%	历史数据
			信访事项办结率	=100%	历史数据
			重点信访案件化解率	≥95%	历史数据

		时效指标	纠纷处理办结率	≥90%	历史数据
			全区临时大型活动医疗保障及时率	=100%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医疗纠纷减少	逐年减少	计划数据
			安全生产责任事故减少	逐年减少	计划数据
			居民健康意识和健康素养提高	职业病体检健康人数增加	计划数据
			赴京到省上访	0	历史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培训工作满意度	=100%	历史数据
			信访事项办结满意度	≥95%	历史数据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卫生健康局业务管理经费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职业病防治宣传和全区职业卫生培训	≥各1次	≥各1次	≥各1次	历史数据
			计划生育政策宣传与培训	≥各1次	≥各1次	≥各2次	历史数据
			医疗质量检查	≥20次	≥20次	≥20次	历史数据
			药学和医疗培训	各2次	各2次	各2次	历史数据
			医师/护士表彰	2次	2次	2次	历史数据
			全区临时大型活动医疗保障	70-80次	70-80次	70-80次	历史数据



			次数				
			“光谷卫生健康十条”研究报告	/	/	1份	计划数据
			“光谷卫生健康十条”实施方案	/	/	1套	计划数据
			举办安全培训和应急演练的班次	/	/	≥4次	计划数据
			出具安全生产检查意见书及工作总结报告	/	/	各1份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纠纷处理办结率	行政调解成功率≥90%	行政调解成功率≥90%	行政调解成功率≥90%	历史数据
			党建活动任务完成率	=100%	=100%	=100%	历史数据
			信访事项办结率	=100%	=100%	=100%	历史数据
			重点信访案件化解率	≥95%	≥95%	≥95%	历史数据
	时效指标		全区临时大型活动医疗保障及时率	=100%	=100%	=100%	计划数据

			“光谷 卫生健 康十 条”实 施方案 编制及 及时性	/	/	2021年12 月底前	计划数 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医疗纠 纷减少	/	/	逐年减少	计划数 据	
		安全生 产责任 事故	/	/	逐年减少	计划数 据	
		居民健 康意识 和健康 素养提 高	/	/	职业病体 检健康人 数增加	计划数 据	
		赴京到 省上访 人次	0	0	0	历史数 据	
满意度指 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	培训工 作满意 度	=100%	=100%	=100%	历史数 据	
		信访事 项办结 满意度	≥95%	≥95%	≥95%	历史数 据	

表 11-2

## 部门项目申报表（含绩效目标）

申报日期：2021 年 11 月 18 日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下属二级单位运行 补助费	项目编码	
项目主管部门	一级预算部门	项目执行单位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 发区卫生健康局
项目负责人	高军艳 李松园 彭浩轩 李有飞	联系电话	67880405 65563455 65526227 67880405
单位地址	武汉市高新大道 777 号 7 号楼	邮政编码	430100
项目属性	常年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延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支出项目类别	其他运转类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特定目标类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起始年度	2022	终止年度	2022
项目立项依据	<p>1.根据《市财政局、市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关于 2016 年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财政分级负担的通知》（武财社〔2016〕947 号），省卫生计生委、省政厅《关于转发国家卫生计生委、财政部、国家中医药管理局〈关于做好 2016 年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工作的通知〉的通知》（鄂卫生计生通〔2016〕74 号）、《市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深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综合改革的意见》（武政规〔2018〕13 号）、《四部门关于印发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等 5 项补助资金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财社〔2019〕113 号）等文件要求，重点支持公立医院综合改革、医疗卫生机构能力建设、卫生健康人才培养、医疗保障服务能力建设、中医药事业传承与发展以及其他医改相关工作，规范和加强医疗服务和保障能力；</p> <p>2.中共武汉市委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工作委员会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印发《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离退休干部工作实施办法》的通知（武新发〔2018〕64 号；</p> <p>3.《关于东湖高新区卫生健康系统事业单位 2021 年面向社会公开招聘事业编工作人员的签报》领导签批意见；《关于东湖高新区卫生健康系统事业单位 2021 年面向社会专项公开招聘事业编工作人员的签报》领导签批意见。</p>		

项目实施方案	<p>1.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物业水电补助、安保费：预算资金下达后，基于医院运行情况，按照均衡补助、适当差异原则分配预算资金并下拨至相关社区卫生服务中心；</p> <p>2.滨湖社区卫生服务中心运转费：待预算资金批复后，年初一次性补助；</p> <p>3.离退休慰问经费：待预算资金批复后一次性上线到各单位，按人员分配到所属7家公立卫生服务中心，由各中心自行安排；</p> <p>4.三支一扶经费：按照上级部门要求为卫生健康局直属事业单位龙泉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招聘1名三支一扶身份的卫生专业技术人员，按照三支一扶相关政策，将经费拨付至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由中心保障人才待遇，按月支出该人员工资待遇。</p>				
项目总预算	172.71		项目当年预算		172.71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p>前两年预算安排情况：2020年预算435万元，2021年预算736.8万元；</p> <p>当年预算变动情况(变动资金数量)及理由：2022年预算517.71万元，主要系新增加三支一扶经费8.21万元、全科订单培养16.5万、人才引进68万，减少社区卫生服务站租赁、装修、装备经费311.8万元。</p>				
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172.7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72.71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172.7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含往来资金)				
	单位资金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人才引进经费	人才引进费	501-机关工资福利支出	148	结合人才引进需求情况，中级岗位2人*8万元/人，初级岗位33人*4万元/人，确定本年度预算为148万元。	
三支一扶经费	三支一扶经费	505-对事业单位经	8.21	结合往年三支一扶经费情况，保障1名三支一扶身份的卫生专业	

		常性补助		技术人员福利待遇，确定本年度预算为 8.21 万元。	
全科订单生培养	全科订单生培养	505-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	16.5	共签约 7 名全科订单生，其中 3 人 2022 年 1-6 月需保障 4.5 万元（3 人×1.5 万元/人/年×1/2），4 人 2022 年 1-12 月需保障 12 万元（4 人×3 万元/人/年），确定本年度预算为 16.5 万元。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物业管理服务		4		223	
其他印刷品		1		5	
其他不另分类的物品		1		5	
其他办公消耗用品及类似物品		1		5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下属二级单位运行补助费		基层医疗机构为辖区内常住居民提供各项医疗和公共卫生服务职能，通过对政府办基层医疗机构进行补贴，确保基层医疗机构长期、平稳、安全运行，减轻基层卫生组织的负担，加强医疗卫生事业队伍建设，促进提高基层医疗机构整体服务水平，提升辖区内常住居民享有医疗、公共卫生服务水平。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下属二级单位运行补助费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社区卫生服务中心补贴拨付率	100%	计划数据
		数量指标	离退休人员慰问覆盖率	100%	计划数据
		数量指标	引进人才安置费发放率	100%	计划数据
		数量指标	三支一扶经费发放率	100%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引进人才年度考核评级	良及以上	历史数据
		质量指标	三支一扶人才年度考核评级	合格及以上	历史数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补贴的公立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正常运	持续运营	计划数据

			转				
		社会效益指标	重大安全生产及重大冲突事件发生率	0			历史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0%			计划数据
		服务对象满意度	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满意度	≥90%			计划数据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下属二级单位运行补助费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社区卫生服务中心补贴家数	4家	4家	5家	计划数据
		数量指标	引进人才安置费发放人数	15人	10人	35人	计划数据
		数量指标	三支一扶经费发放人数	/	1人	1人	计划数据
		数量指标	离退休人员慰问覆盖率	100%	100%	100%	计划数据
		数量指标	全科订单生培养人数	/	/	7人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引进人才年度考核评级	/	良及以上	良及以上	历史数据
		质量指标	三支一扶人才年度考核评级	/	合格及以上	合格及以上	历史数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补贴的公立社	持续运营	持续运营	持续运营	计划数据

			区卫生服务中心持续运营				
		社会效益指标	门诊就诊量较上年增加	/	增加	增加	历史数据
		社会效益指标	重大安全生产及重大冲突事件发生率	0	0	0	历史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0%	≥90%	≥90%	计划数据
		服务对象满意度	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满意度	≥90%	≥90%	≥90%	计划数据

表 11-3

## 部门项目申报表（含绩效目标）

申报日期：2021.11.18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专项经费		项目编码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卫生健康局		项目执行单位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卫生健康局
项目负责人	邓正聪、高军艳、梁杰、万俐、邓正聪、郭祖德		联系电话	67880514、67880405 65529705、65563099 67880514、67880514
单位地址	武汉市高新大道777号7号楼		邮政编码	430100
项目属性	常年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延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支出项目类别	其他运转类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特定目标类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起始年度	2022		终止年度	2022
项目立项依据	<p>1.根据《中共中央关于全面深化改革若干重大问题的决定》、《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的意见》、《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推进分级诊疗制度建设的指导意见》（国办发〔2015〕70号）等文件和工作安排，继续推进分级诊疗制度建设和试点。</p> <p>2.根据《市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深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综合改革的意见》（武政规〔2018〕13号）、《关于建立国家基本药物制度的实施意见》、《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健全基层医疗卫生机构补偿机制的意见》、《关于巩固完善基本药物制度和基层运行新机制的意见》、《四部门关于印发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等5项补助资金管理的通知》等文件和工作安排，支持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实施国家基本药物制度。</p> <p>3.根据《关于加强医疗责任保险工作的意见》（国卫医发〔2014〕42号）、《市卫生计生委关于推进公立医院医疗责任险工作的通知》（武卫生计生通〔2015〕20号）、《关于印发湖北省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医疗责任保险制度实施办法的通知》（鄂卫生计生发〔2013〕3号）等相关文件，加大对医疗责任保险的支持，确保医疗责任保险充分发挥医疗风险分担作用。</p> <p>4.根据《市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深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综合改革的意见》（武政规〔2018〕13号）和东湖高新区《关于进一步深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综合改革实施方案》等文件精神，完</p>			



善财政补偿政策，为武汉未来科技城龙山创新园社区卫生服务站运行提供支持，为政府办社区卫生服务中心聘用人员提供支持。

5.根据《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武汉市开展全国精神卫生综合管理试点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武政办〔2015〕129号）、《市卫生计生委关于印发武汉市精神障碍患者康复机构运行细则的通知》（武卫生计生〔2017〕35号）等相关文件，开展精神障碍人群的社区康复工作，开展精神卫生工作的培训、宣传以及精神患者的医疗救治工作。

6.根据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管委会内部公文处理笺《关于向水质检测单位支付工作经费的报告》（2017年123号）、《东湖高新区卫生计生局关于进一步加强城镇供水水质监测与监测信息日发布工作的通知》（武新管卫计字〔2017〕22号）等工作要求，建立健全饮用水污染事件、介水传染病及化学中毒病例报告制度。

7.参考《国家卫生健康委办公厅关于开展2021年“世界家庭医生日”主体活动的通知》，加强家庭医生宣传服务推广，提高居民签约服务知晓率和满意度。

8.根据《关于落实村卫生室运行财政补助政策的通知》（鄂财社发〔2013〕62号）、《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武汉市进一步加强村卫生室和乡村医生隐伍建设实施方案的通知》（武政办〔2016〕99号）、《关于印发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等5项补助资金管理的通知》（财社〔2019〕113号）、《关于印发湖北省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医疗责任保险制度实施办法的通知》（鄂卫生计生发〔2013〕3号）、《关于加强医疗责任保险工作的意见》（国卫医发〔2014〕42号）等文件和工作安排，保障农村卫生工作正常进行，给予村卫生室运行补助、基药补助、医疗责任险补助，给予医疗纠纷调解帮助。

9.根据《关于进一步规范医疗废物管理工作的通知》（国卫办医发〔2017〕32号）、《医疗废物管理条例》（国务院令380号）等文件要求，及时将医疗废弃物交由医疗废弃物处置单位集中处置。

10.根据《武汉市卫生健康信息化三年行动计划（2019-2021年）》、《武汉市村卫生室和社区卫生服务站医疗信息系统与城乡居民医保系统对接改造建设方案》（武卫〔2019〕8号）、《市卫生健康委关于做好武汉市全民健康信息市区一体化平台建设项目前期准备工作的通知》（武卫通〔2019〕56号）等文件和工作安排，实施卫生健康信息化建设。

11.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献血法》，加强无偿献血知识的宣传，鼓励更多人参与无偿献血，保障临床用血。

<p>项目实施方案</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三级医院或二甲以上医院知名专家定期到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坐诊、查房、带教、指导，年终将根据评分表对专家进行打分。</li> <li>2.10家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实行基药制度，基药占比超60%，财政对于实行基药政策的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施行政策补助。</li> <li>3.每年续保责任险时，由保险公司核定下一年参保信息（床位数、医护人员数），区卫健局按保费的50%补助政府办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由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直接购买责任险。</li> <li>4.2020年底成立的未来科技城服务站现已高效规范运行，2021年也开展了新冠病毒核酸检测和新冠疫苗接种服务。由区卫健局为该站人员、房租、水、电、空调、物业、设备维修维护经费提供补助。</li> <li>5.由区卫健局为7家政府办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提供聘用人员补助，补助资金年初一次性拨付给各中心。</li> <li>6.保障花山阳光驿站的正常运转，发放工作人员工资及社保，提供学员用餐，聘请专家培训指导，购买学习用品等；在全区范围内开展精神卫生工作的培训、宣传以及精神患者送医救治等工作。</li> <li>7.拨付水质监测费用至龙泉街、左岭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由两家中心负责相应水厂的水质监测工作。</li> <li>8.5月19日组织开展家庭医生日活动；每半年（3月、9月）印制一次宣传品，发放给10家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每半年（7月、次年1月）开展一次知晓率和满意度调查。</li> <li>9.年初拨付农村卫生室运行经费和一体化运行经费给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再由中心将运行经费拨付给对口管理的19家村卫生室；日常由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对村卫生室进行日常培训、指导、考核；区卫健局根据工作需要安排对村卫生室的培训和督导工作。</li> <li>10.由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完成村卫生室的基药考核，区卫健局将基药补助拨付至各中心。</li> <li>11.区卫健局按照补助标准，将责任险经费拨付至各中心。</li> <li>12.医疗废弃物交由市环保局指定的公司转运处置，区卫健局按每月5次的标准对10家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医疗废弃物转运提供经费补助。</li> <li>13.按照与电信签订的卫生信息专网运行费合同，及时支付全区基层医疗机构共计45条卫生专网费用；按照与武汉市卫生健康委员会签订的共建共享武汉市全民健康信息市区一体化平台合作协议，配合市卫健委建设全民健康信息市区一体化平台。</li> <li>14.组织无偿献血宣传和献血者纪念品筹备，按市血液中心下达东新区的指标，组织日常献血和每年两季的应急献血，确保完成我区的无偿献血指标。</li> </ol>
---------------	---

项目总预算	371.89	项目当年预算	371.89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2020年项目预算865.7万元、2021年项目1134.7万元、2022年项目预算126.55万元，比上年减少202.7万元，主要是1.预计分级诊疗下沉专家坐诊频次增加；2.医疗责任险投保的床位数和医护人员数增加；3.白浒山水厂停产，水质监测费相应减少；4.村卫生室减少，对应服务的人口数减少；5.减少了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网络服务器设备购置、信息化维护保养、HIS系统端口改造费。				
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371.89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371.89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371.89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含往来资金）				
单位资金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城市社区卫生机构专项经费	分级诊疗、基本药物补助、医疗责任险、未来科技城社区卫生服务站运行经费、聘用人员补助、精神卫生管理工作	505-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	25.7	分级诊疗、基本药物补助、医疗责任险	
其他基层医疗卫生	水质监测、家庭	505-对事业单位经	15.44	水质监测、家庭医生签约服务工作、村级卫生健康发展专项经	

机构专项经费	医生签约服务工作、村级卫生健康发展专项经费、医疗废弃物集中处置经费	常性补助		费、医疗废弃物集中处置经费	
信息化建设	卫生专网费用、全民健康信息市区一体化平台建设费	502-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325.75	卫生专网费用 96 万元、全民健康信息市区一体化平台建设费 229.75 万元	
无偿献血专项经费	无偿献血宣传、献血者纪念品筹备	502-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5	无偿献血宣传活动经费和纪念品购置费 5 万元：200 元×250 人=50000 元，与上年持平。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其他电信和信息传输服务	1		325.75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城市社区卫生机构专项经费	通过支持城市社区卫生机构开展分级诊疗、实施国家基本药物制度、实施医疗责任保险制度，补助未来科技城服务站持续运行，补助政府办社区卫生服务中心聘用人员，维持阳光驿站运行，提升城市社区卫生机构服务能力，实现“保基本、强基层、建机制”的医改目标，更好满足广大群众日益增长的健康需求。				
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专项经费	通过给予村卫生室运行补助、基药补助、医疗责任险补助，给予医疗纠纷调解帮助，保障农村卫生工作正常进行；通过给予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水质监测补助、医疗废弃物处置补助、家庭医生宣传支持，保障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相关辅助性工作正常开展；提升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服务能力，实现“保基本、强基层、建机制”的医改目标，更好满足广大群众日益增长的健康需求。				
信息化建设	通过建设全民健康信息市区一体化平台，保障全区基层医疗机构卫生专网正常使用，提升老百姓看病就医便捷度。				
无偿献血	通过无偿献血宣传和献血者纪念品发放，促进完成无偿献血指				

	标。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城市社区卫生机构专项经费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分级诊疗试点医疗机构数	4家	计划数据
			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基药制度施行率	100%	计划数据
			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医疗责任险覆盖率	100%	计划数据
			未来科技城服务站工作人员数	5人	历史数据
			补助聘用人员数	370人	历史数据
			阳光驿站（花山）工作人员数	3人	历史数据
			兼职精神科执业医师指导次数	≥2次/月	计划数据
			康复学员监护人座谈会次数	≥4次/年	计划数据
			精神卫生工作培训次数	≥2次/年	计划数据
			精神卫生宣传次数	≥2次/年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未来科技城服务站正常运行	正常运行	计划数据	
		阳光驿站（花山）正常运行	正常运行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社区卫生服务中心门诊患者年增长率	≥10%	计划数据
			基药配备品种数量占比	≥60%	行业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未来科技城服务站患者满意度	≥95%	计划数据	
		康复学员监护人满意度	≥90%	计划数据	
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专项经费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水质监测点覆盖率	100%	计划数据
			生活用水检测频率	每日一次	行业标准
			家庭医生签约服务宣传覆盖率	100%	计划数据
			村卫生室补助覆盖率	100%	计划数据

			村卫生室督导检查次数	4次/年	计划数据	
			村卫生室基药制度施行率	100%	计划数据	
			村卫生室医疗责任险覆盖率	100%	计划数据	
			医疗废弃物集中处置覆盖率	100%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检测结果报告质量合格	合格	计划数据	
			医疗纠纷调解成功率	≥90%	计划数据	
		时效指标	检测结果上报及时率	≥98%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居民生活用水水质有保障	水质达标	计划数据
				家庭医生签约服务政策知晓率	≥90%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家庭医生签约服务政策满意率	≥90%	计划数据	
			村卫生室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计划数据	
	信息化建设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卫生信息专网覆盖率	100%	计划数据
市区一体化平台覆盖率				100%	计划数据	
时效指标			市区一体化平台费用支付及时性	按时支付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基层就医智能化水平	逐年提升	计划数据	
			信息平台网络安全	无事故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信息平台使用人员满意度	≥90%	计划数据	
无偿献血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献血者纪念品发放数量	250份/年	历史数据
	时效指标		献血者纪念品发放及时	及时发放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无偿献血量	完成每年市级下达任务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献血者满意度	≥90%	计划数据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城市社区卫生机构专项经费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分级诊疗试点医疗机构数	4家	4家	4家	计划数据
			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实施基药制度机构数	7家	10家	10家	计划数据
			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实施医疗责任险机构数	7家	7家	7家	计划数据
			未来科技城服务站工作人员数	/	5人	5人	计划数据
			补助聘用人员数	370人	370人	370人	历史数据
			阳光驿站（花山）工作人员数	3人	3人	3人	历史数据
			兼职精神科执业医师指导次数	≥2次/月	≥2次/月	≥2次/月	计划数据

			康复学员监护人座谈会次数	≥4次	≥4次	≥4次	计划数据
			精神卫生工作培训次数	≥2次	≥2次	≥2次	计划数据
			精神卫生宣传次数	≥2次	≥2次	≥2次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未来科技城服务站正常运行	/	正常运行	正常运行	计划数据
			阳光驿站(花山)正常运行	正常运行	正常运行	正常运行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社区卫生服务中心门诊患者增长率	≥10%	≥10%	≥10%
	基药配备品种数量占比			≥60%	≥60%	≥60%	行业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未来科技城服务站患者满意度	≥95%	≥95%	≥95%	计划数据
			康复学员监护人满意度	≥90%	≥90%	≥90%	计划数据
	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专项经费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水质监测水厂数	3家	3家	2家
生活用				每日一次	每日一次	每日一次	行业标准



			水检测频率				准
			家庭医生宣传覆盖机构数	10家	10家	10家	计划数据
			村卫生室补助机构数	22家	19家	19家	计划数据
			村卫生室督导检查次数	4次	4次	4次	计划数据
			村卫生室实施基药制度机构数	22家	19家	19家	计划数据
			村卫生室实施医疗责任险机构数	22家	19家	19家	计划数据
			医疗废弃物集中处置机构数	10家	10家	10家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检测结果报告质量合格	合格	合格	合格	计划数据
			医疗纠纷调解成功率	≥90%	≥90%	≥90%	计划数据
		时效指标	检测结果上报及时率	≥98%	≥98%	≥98%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让居民生活用水水质有保障	水质达标	水质达标	水质达标	计划数据

			家庭医生签约服务政策知晓率	≥ 90%	≥ 90%	≥ 90%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家庭医生签约服务政策满意率	≥ 90%	≥ 90%	≥ 90%	计划数据
			村卫生室服务对象满意度	≥ 90%	≥ 90%	≥ 90%	计划数据
信息化建设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卫生信息专网覆盖机构数	43 家	40 家	40 家	计划数据
			市区一体化平台覆盖机构数	19 家	19 家	19 家	计划数据
		时效指标	市区一体化平台费用支付及时性	按时支付	按时支付	按时支付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基层就医智能化水平	有提升	有提升	有提升	计划数据
			信息平台网络安全	无事故	无事故	无事故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信息平台使用人员满意度	≥ 90%	≥ 90%	≥ 90%	计划数据
	无偿献血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献血者纪念品发放数	250 份	250 份	250 份

			量				
		时效指标	献血者 纪念品 发放及 及时	及时发放	及时发放	及时发放	计划标 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指标	无偿献 血量	≥ 2400 单 位	≥ 2400 单 位	≥ 1981 单 位	计划数 据
	满意度指 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	献血者 满意度	≥ 90%	≥ 90%	≥ 90%	计划数 据

表 11-3-1

## 部门项目申报表（含绩效目标）

申报日期：2021.11.17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城市社区卫生机构 专项经费		项目编码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 发区卫生健康局		项目执行单位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 发区卫生健康局
项目负责人	邓正聪 高军艳 梁杰		联系电话	67880514 67880405 65529705
单位地址	武汉市高新大道 777号7号楼		邮政编码	430100
项目属性	常年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延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支出项目类别	其他运转类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特定目标类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起始年度	2022		终止年度	2022
项目立项依据	<p>1.根据《中共中央关于全面深化改革若干重大问题的决定》、《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的意见》、《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推进分级诊疗制度建设的指导意见》（国办发〔2015〕70号）等文件和工作安排，继续推进分级诊疗制度建设和试点。</p> <p>2.根据《市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深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综合改革的意见》（武政规〔2018〕13号）、《关于建立国家基本药物制度的实施意见》、《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健全基层医疗卫生机构补偿机制的意见》、《关于巩固完善基本药物制度和基层运行新机制的意见》、《四部门关于印发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等5项补助资金管理的通知》等文件和工作安排，支持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实施国家基本药物制度。</p> <p>3.根据《关于加强医疗责任保险工作的意见》（国卫医发〔2014〕42号）、《市卫生计生委关于推进公立医院医疗责任险工作的通知》（武卫生计生通〔2015〕20号）、《关于印发湖北省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医疗责任保险制度实施办法的通知》（鄂卫生计生发〔2013〕3号）等相关文件，加大对医疗责任保险的支持，确保医疗责任保险充分发挥医疗风险分担作用。</p> <p>4.根据《市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深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综合改革的意见》（武政规〔2018〕13号）和东湖高新区《关于进一步深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综合改革实施方案》等文件精神，完</p>			

	<p>善财政补偿政策，为武汉未来科技城龙山创新园社区卫生服务站运行提供支持，为政府办社区卫生服务中心聘用人员提供支持。</p> <p>5.根据《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武汉市开展全国精神卫生综合管理试点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武政办〔2015〕129号）、《市卫生计生委关于印发武汉市精神障碍患者康复机构运行细则的通知》（武卫生计生〔2017〕35号）等相关文件，开展精神障碍人群的社区康复工作，开展精神卫生工作的培训、宣传以及精神患者的医疗救治工作。</p>		
项目实施方案	<p>1.三级医院或二甲以上医院知名专家定期到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坐诊、查房、带教、指导，年终将根据评分表对专家进行打分。</p> <p>2.10家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实行基药制度，基药占比超60%，财政对于实行基药政策的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施行政策补助。</p> <p>3.每年续保责任险时，由保险公司核定下一年参保信息（床位数、医护人员数），区卫健局按保费的50%补助政府办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由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直接购买责任险。</p> <p>4.2020年底成立的未来科技城服务站现已高效规范运行，2021年也开展了新冠病毒核酸检测和新冠疫苗接种服务。由区卫健局为该站人员、房租、水、电、空调、物业、设备维修维护经费提供补助。</p> <p>5.由区卫健局为7家政府办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提供聘用人员补助，补助资金年初一次性拨付给各中心。</p> <p>6.保障花山阳光驿站的正常运转，发放工作人员工资及社保，提供学员用餐，聘请专家培训指导，购买学习用品等；在全区范围内开展精神卫生工作的培训、宣传以及精神患者送医救治等工作。</p>		
项目总预算	25.7	项目当年预算	25.7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p>2020年项目预算356.7万元、2021年项目466.7万元、2022年项目预算474.7万元，比上年增加8万元，主要是1.预计分级诊疗下沉专家坐诊频次增加；2.医疗责任险投保的床位数和医护人员数增加。</p>		
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25.7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5.7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25.7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含往来资金）			
		单位资金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基本药物补助	10家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实行基药制度和药品零加成销售	505-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	25.7	2021 我区财政下拨 10 家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的基药补助按服务人口 63.92 万计算，在不考虑人口增长的情况下，基药补助为 75 万。局机关分配 25.7 万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		/		/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城市社区卫生机构专项经费		通过支持城市社区卫生机构开展分级诊疗、实施国家基本药物制度、实施医疗责任保险制度，补助未来科技城服务站持续运行，补助政府办社区卫生服务中心聘用人员，维持阳光驿站运行，提升城市社区卫生机构服务能力，实现“保基本、强基层、建机制”的医改目标，更好满足广大群众日益增长的健康需求。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城市社区卫生机构专项经费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分级诊疗试点医疗机构数	4 家	计划数据
			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基药制度施行率	100%	计划数据
			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医疗责任险覆盖率	100%	计划数据
			未来科技城服务站工作人员数	5 人	历史数据
			补助聘用人员数	370 人	历史数据
			阳光驿站（花山）工作人员数	3 人	历史数据
			兼职精神科执业医师指导次数	≥2 次/月	计划数据

			康复学员监护人座谈会次数	≥4次/年	计划数据
			精神卫生工作培训次数	≥2次/年	计划数据
			精神卫生宣传次数	≥2次/年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未来科技城服务站正常运行	正常运行	计划数据
			阳光驿站(花山)正常运行	正常运行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社区卫生服务中心门诊患者年增长率	≥10%
	基药配备品种数量占比			≥60%	行业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未来科技城服务站患者满意度	≥95%	计划数据
			康复学员监护人满意度	≥90%	计划数据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城市社区卫生机构专项经费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分级诊疗试点医疗机构数	4家	4家	4家	计划数据
			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实施基药制度机构数	7家	10家	10家	计划数据
			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实施医疗责任险机构数	7家	7家	7家	计划数据
			未来科技城服	/	5人	5人	计划数据

			务站工作人员数				
			补助聘用人员数	370 人	370 人	370 人	历史数据
			阳光驿站（花山）工作人员数	3 人	3 人	3 人	历史数据
			兼职精神科执业医师指导次数	≥2 次/月	≥2 次/月	≥2 次/月	计划数据
			康复学员监护人座谈会次数	≥4 次	≥4 次	≥4 次	计划数据
			精神卫生工作培训次数	≥2 次	≥2 次	≥2 次	计划数据
			精神卫生宣传次数	≥2 次	≥2 次	≥2 次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未来科技城服务站正常运行	/	正常运行	正常运行	计划数据
			阳光驿站（花山）正常运行	正常运行	正常运行	正常运行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社区卫生服务中心门诊患者增长率	≥10%	≥10%	≥10%	计划数据
			基药配	≥60%	≥60%	≥60%	行业标



			备品种 数量占 比				准
	满意度指 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	未来科 技城服 务站患 者满意 度	≥ 95%	≥ 95%	≥ 95%	计划数 据
			康复学 员监护 人满意 度	≥ 90%	≥ 90%	≥ 90%	计划数 据

表 11-3-2

## 部门项目申报表（含绩效目标）

申报日期：2021.11.17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专项经费	项目编码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卫生健康局	项目执行单位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卫生健康局
项目负责人	梁杰 万俐 邓正聪	联系电话	65529705 65563099 67880514
单位地址	武汉市高新大道 777号7号楼	邮政编码	430100
项目属性	常年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延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支出项目类别	其他运转类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特定目标类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起始年度	2022	终止年度	2022
项目立项依据	<p>1.根据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管委会内部公文处理笺《关于向水质检测单位支付工作经费的报告》（2017年123号）、《东湖高新区卫生计生局关于进一步加强城镇供水水质监测与监测信息日发布工作的通知》（武新管卫计字〔2017〕22号）等工作要求，建立健全饮用水污染事件、介水传染病及化学中毒病例报告制度。</p> <p>2.参考《国家卫生健康委办公厅关于开展2021年“世界家庭医生日”主体活动的通知》，加强家庭医生宣传服务推广，提高居民签约服务知晓率和满意度。</p> <p>3.根据《关于落实村卫生室运行财政补助政策的通知》（鄂财社发〔2013〕62号）、《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武汉市进一步加强村卫生室和乡村医生隐伍建设实施方案的通知》（武政办〔2016〕99号）、《关于印发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等5项补助资金管理的通知》（财社〔2019〕113号）、《关于印发湖北省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医疗责任保险制度实施办法的通知》（鄂卫生计生发〔2013〕3号）、《关于加强医疗责任保险工作的意见》（国卫医发〔2014〕42号）等文件和工作安排，保障农村卫生工作正常进行，给予村卫生室运行补助、基药补助、医疗责任险补助，给予医疗纠纷调解帮助。</p> <p>4.根据《关于进一步规范医疗废物管理工作的通知》（国卫办医发〔2017〕32号）、《医疗废物管理条例》（国务院令380</p>		

	号)等文件要求,及时将医疗废弃物交由医疗废弃物处置单位集中处置。		
项目实施方案	<p>1.拨付水质监测费用至龙泉街、左岭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由两家中心负责相应水厂的水质监测工作。</p> <p>2.5月19日组织开展家庭医生日活动;每半年(3月、9月)印制一次宣传品,发放给10家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每半年(7月、次年1月)开展一次知晓率和满意度调查。</p> <p>3.年初拨付农村卫生室运行经费和一体化运行经费给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再由中心将运行经费拨付给对口管理的19家村卫生室;日常由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对村卫生室进行日常培训、指导、考核;区卫健局根据工作需要安排对村卫生室的培训和督导工作。</p> <p>4.由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完成村卫生室的基药考核,区卫健局将基药补助拨付至各中心。</p> <p>5.区卫健局按照补助标准,将责任险经费拨付至各中心。</p> <p>6.医疗废弃物交由市环保局指定的公司转运处置,区卫健局按每月5次的标准对10家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医疗废弃物转运提供经费补助。</p>		
项目总预算	15.44	项目当年预算	15.44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2020年项目预算308万元、2021年项目207万元、2022年项目预算126.55万元,比上年减少80.45万元,主要是1.白浒山水厂停产,水质监测费相应减少;2.村卫生室减少,对应服务的人口数减少。		
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15.44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5.44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15.44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含往来资金)		
单位资金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家庭医生签约服务工作	宣传品印刷、义诊活动等	502-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10	依据往年家庭医生日活动经费和家庭医生签约宣传品印制费用，家庭医生签约服务工作经费每年 10 万元。	
村级卫生健康发展专项经费	运行补助、一体化运行经费、督导培训经费、基药补助、购买责任险补助、外聘专家协助复杂医疗纠纷调解	505-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	5.44	<p>目前全区仍在运行的村卫生室有 19 个，运行经费（3650 元/个），一体化运行经费（3000 元/个），农村卫生工作经费 5 万，合计 <math>3650 \times 19 + 3000 \times 19 + 5 = 17.64</math> 万元。</p> <p>按照 2020 年村卫生室基药考核的人口进行测算，当前存续的 19 家村卫生室服务人口 28293 人，基药补助 <math>18 \times 28293 = 509274</math> 元，约 50.93 万元。</p> <p>医疗责任保险市区财政各补助 150 元 2021 年没到位，故建议按照两年 300 元给予村卫生室购买医疗责任险，<math>300 \times 19 = 5700</math> 元。参照上年实际支出，医疗纠纷调解工作经费每年 3 万元。局机关留 5.44 万。</p>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		/		/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专项经费		<p>通过给予村卫生室运行补助、基药补助、医疗责任险补助，给予医疗纠纷调解帮助，保障农村卫生工作正常进行；通过给予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水质监测补助、医疗废弃物处置补助、家庭医生宣传支持，保障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相关辅助性工作正常开展；提升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服务能力，实现“保基本、强基层、建机制”的医改目标，更好满足广大群众日益增长的健康需求。</p>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其他基层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水质监测点覆盖率	100%	计划数据

医疗卫生机构专项经费			生活用水检测频率	每日一次	行业标准		
			家庭医生签约服务宣传覆盖率	100%	计划数据		
			村卫生室补助覆盖率	100%	计划数据		
			村卫生室督导检查次数	4次/年	计划数据		
			村卫生室基药制度施行率	100%	计划数据		
			村卫生室医疗责任险覆盖率	100%	计划数据		
			医疗废弃物集中处置覆盖率	100%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检测结果报告质量合格	合格	计划数据	
				医疗纠纷调解成功率	≥90%	计划数据	
			时效指标	检测结果上报及时率	≥98%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居民生活用水水质有保障	水质达标	计划数据
					家庭医生签约服务政策知晓率	≥90%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家庭医生签约服务政策满意率	≥90%	计划数据
					村卫生室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计划数据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专项经费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水质监测水厂数	3家	3家	2家	计划数据
			生活用水检测频率	每日一次	每日一次	每日一次	行业标准
			家庭医生宣传覆盖机	10家	10家	10家	计划数据

			构数				
			村卫生室补助机构数	22家	19家	19家	计划数据
			村卫生室督导检查次数	4次	4次	4次	计划数据
			村卫生室实施基药制度机构数	22家	19家	19家	计划数据
			村卫生室实施医疗责任险机构数	22家	19家	19家	计划数据
			医疗废弃物集中处置机构数	10家	10家	10家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检测结果报告质量合格	合格	合格	合格	计划数据
			医疗纠纷调解成功率	≥90%	≥90%	≥90%	计划数据
		时效指标	检测结果上报及时率	≥98%	≥98%	≥98%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让居民生活用水水质有保障	水质达标	水质达标	水质达标	计划数据
			家庭医生签约服务政策知晓率	≥90%	≥90%	≥90%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家庭医生签约服务政策满意率	≥ 90%	≥ 90%	≥ 90%	计划数据
			村卫生室服务对象满意度	≥ 90%	≥ 90%	≥ 90%	计划数据

表 11-3-3

## 部门项目申报表（含绩效目标）

申报日期：2021.11.17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其他卫生健康管理 事务支出-信息化 建设专项经费		项目编码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 发区卫生健康局		项目执行单位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 发区卫生健康局
项目负责人	郭祖德		联系电话	67880514
单位地址	武汉市高新大道 777号7号楼		邮政编码	430100
项目属性	常年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延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支出项目类别	其他运转类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特定目标类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起始年度	2022		终止年度	2022
项目立项依据	根据《武汉市卫生健康信息化三年行动计划（2019-2021年）》、《武汉市村卫生室和社区卫生服务站医疗信息系统与城乡居民医保系统对接改造建设方案》（武卫〔2019〕8号）、《市卫生健康委关于做好武汉市全民健康信息市区一体化平台建设项目前期准备工作的通知》（武卫通〔2019〕56号）等文件和工作安排，实施卫生健康信息化建设。			
项目实施方案	按照与电信签订的卫生信息专网运行费合同，及时支付全区基层医疗机构共计45条卫生专网费用；按照与武汉市卫生健康委员会签订的共建共享武汉市全民健康信息市区一体化平台合作协议，配合市卫健委建设全民健康信息市区一体化平台。			
项目总预算	325.75		项目当年预算	325.75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2020年项目预算196万元、2021年项目456万元、2022年项目预算325.75万元，比上年减少130.25万元，主要是减少了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网络服务器设备购置、信息化维护保养、HIS系统端口改造费。			
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325.7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325.75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325.75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含往来资金）			
		单位资金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卫生专网	支付全区基层医疗机构卫生专网建设工作	502-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96	按照与电信签订的卫生信息专网运行费合同，支付全区基层医疗机构共计45条卫生专网费用，费用共计96万元。	
市区一体化平台建设	支付全民健康信息市区一体化平台建设费	503-机关资本性支出（一）	229.75	按照与武汉市卫生健康委员会签订的共建共享武汉市全民健康信息市区一体化平台合作协议，全民健康信息市区一体化平台建设费229.75万元。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其他电信和信息传输服务	1	325.75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信息化建设	通过建设全民健康信息市区一体化平台，保障全区基层医疗机构卫生专网正常使用，提升老百姓看病就医便捷度。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信息化建设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卫生信息专网覆盖率	100%	计划数据
			市区一体化平台覆盖率	100%	计划数据
		时效指标	市区一体化平台费用支付及时性	按时支付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提升基层就医智能	逐年提升	计划数据

		指标	化水平				
			信息平台网络安全	无事故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信息平台使用人员满意度	≥90%		计划数据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信息化建设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卫生信息专网覆盖机构数	43家	40家	40家	计划数据
			市区一体化平台覆盖机构数	19家	19家	19家	计划数据
		时效指标	市区一体化平台费用支付及时性	按时支付	按时支付	按时支付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基层就医智能化水平	有提升	有提升	有提升	计划数据
			信息平台网络安全	无事故	无事故	无事故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信息平台使用人员满意度	≥90%	≥90%	≥90%	计划数据

表 11-3-4

## 部门项目申报表（含绩效目标）

申报日期：2021.11.17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其他卫生健康管理 事务支出		项目编码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 发区卫生健康局- 无偿献血专项经费		项目执行单位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 发区卫生健康局
项目负责人	邓正聪		联系电话	67880514
单位地址	武汉市高新大道 777号7号楼		邮政编码	430100
项目属性	常年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延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支出项目类别	其他运转类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特定目标类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起始年度	2022		终止年度	2022
项目立项依据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献血法》，加强无偿献血知识的宣传，鼓励更多人参与无偿献血，保障临床用血。			
项目实施方案	组织无偿献血宣传和献血者纪念品筹备，按市血液中心下达东新区的指标，组织日常献血和每年两季的应急献血，确保完成我区的无偿献血指标。			
项目总预算	5		项目当年预算	5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2020年项目预算5万元、2021年项目5万元、2022年项目预算5万元，较上年无变动。			
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5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5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含往来资金）					
		单位资金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无偿献血专项经费	无偿献血宣传、献血者纪念品筹备	502-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5	无偿献血宣传活动经费和纪念品购置费 5 万元：200 元×250 人=50000 元，与上年持平。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		/		/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无偿献血		通过无偿献血宣传和献血者纪念品发放，促进完成无偿献血指标。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无偿献血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献血者纪念品发放数量	250 份/年	历史数据		
		时效指标	献血者纪念品发放及时	及时发放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无偿献血量	完成每年市级下达任务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献血者满意度	≥90%	计划数据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无偿献血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献血者纪念品发放数	250 份	250 份	250 份	历史数据

			量				
		时效指标	献血者 纪念品 发放及 及时	及时发放	及时发放	及时发放	计划标 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指标	无偿献 血量	≥ 2400 单 位	≥ 2400 单 位	≥ 1981 单 位	计划数 据
	满意度指 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	献血者 满意度	≥ 90%	≥ 90%	≥ 90%	计划数 据

表 11-4

## 部门项目申报表（含绩效目标）

申报日期：2021 年 11 月 18 日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公共卫生专项经费	项目编码	
项目主管部门	一级预算部门	项目执行单位	卫生健康局
项目负责人	万俐、罗莎、姜丹、刘丽、王波、朱志、梁杰、邓正聪、陈洁、成神洲、	联系电话	65563099 87537842 87537847 65529705 67880514
单位地址	武汉市高新大道 777 号 7 号楼	邮政编码	430100
项目属性	常年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延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支出项目类别	其他运转类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特定目标类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起始年度	2022	终止年度	2022
项目立项依据	<p>1.依据《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规范》(2017 年第三版)、湖北省卫生健康委《省卫生健康委关于做好 2021 年全省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工作的通知》(鄂卫通〔2021〕50 号)、《市卫生计生委、市财政局关于印发武汉市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考核补助指导办法(试行)的通知》(武卫生计生〔2018〕45 号)、《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卫生健康局 财政和国资监管局关于印发&lt;东湖高新区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考核补助指导办法&gt;的通知》(武新管卫字〔2021〕7 号)和有关规定,为做好全市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工作,进一步落实好医改政府投入政策,加强资金的使用和管理,提高资金使用绩效;</p> <p>2.依据《市卫生计生委关于印发武汉市妇幼健康事业发展十三五规划的通知》、《市卫生计生委关于开展 2018 年世界母乳喂养周宣传活动的通知》等文件要求,由区社发局主管,局公共卫生服务中心具体实施,开展辖区内母婴保健服务执业人员培训、产科质量检查,妇幼相关主题日、宣传周活动、讲座、专业培训等业务工作;</p> <p>3.依据《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转发武汉市免费婚前医学检查实施方案的通知》(武政办〔2008〕122 号)、《国家人口计生委财政部关于开展国家免费孕前优生健康检查项目试点工作的通知》(国人口发〔2010〕29 号)、《湖北省免费孕前优生健康检查项目实施方案》(鄂卫生计生函〔2015〕273 号)、《省卫生健康委办公室关于下达 2021 年妇幼健康公共卫生服务项目任务量的通知》、《关于做好免费婚前医学检查项目和免费孕前优生健康检查项目有关工作的通知》等相关要求,开展免费婚检和免费孕检两</p>		

	<p>项检查;</p> <p>4.依据《市卫生健康委、市财政局关于印发武汉市孕妇无创产前基因检测及诊断项目实施方案的通知》、《市卫生计生委 市财政局关于印发武汉市婴儿先天性心脏病免费筛查干预工作方案的通知》(武卫生计生〔2016〕18号)、《市卫健委市财政局关于印发武汉市免费新生儿疾病筛查项目实施方案的通知(武卫通〔2021〕28号)》等文件要求,开展出生缺陷免费筛查工作,降低辖区出生缺陷率;</p> <p>5.依据《关于印发&lt;湖北省计划生育药具工作示范县市区创建活动实施方案&gt;的通知》(鄂卫生计生通〔2015〕65号)开展药具管理;</p> <p>6.依据《关于印发湖北省2015年妇幼健康相关重大公共卫生服务项目的通知》(鄂卫生计生办通〔2015〕39号)、《武汉市适龄妇女“两癌”免费检查工作方案》(武卫通〔2019〕82号)等文件开展适龄妇女两癌筛查工作。</p> <p>7.项目依据《市爱卫会关于印发2021年全市爱国卫生和健康武汉工作要点的通知》(武爱卫〔2021〕3号)、《市爱卫会关于进一步加强社区公共外环境除四害工作的通知》(武爱卫〔2018〕5号)、《“健康武汉2035”规划》等文件,全面开展社区外环境除四害和病媒生物监测工作,促进武汉爱国卫生和健康教育的发展。</p> <p>8.项目依据《关于每两年一次开展为全市65周岁以上老年人免费体检的实施意见》(武老委办〔2013〕48号)、《市卫生健康委市民政局市财政局关于印发2021年武汉市65周岁以上老年人免费体检工作方案的通知》(武卫通〔2021〕13号)等文件,为全区老年人做好免费体检工作,帮助老年人了解自身健康状况,提高老年人的健康水平和生活质量。依据武汉市卫健委关于开展2020年全市“敬老月”和开展2021年老年健康宣传周等活动安排要求,开展多种形式的宣传活动,弘扬养老孝老敬老传统,普及老年健康政策和科学知识。</p> <p>9.项目依照《关于加快做好2021年武汉市免费结直肠癌工作的通知》文件的要求,为促进防治结合,推进重大疾病早发现、早诊断、早治疗,降低社会经济负担,提高城市健康水平,决定在全市开展重点人群免费结直肠癌筛查。</p>
项目实施方案	<p>1.由辖区内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实施,为全区常住人口按照我市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具体为建立居民健康档案、健康教育、预防接种、儿童保健、孕产妇保健、老年人健康管理、高血压管理、糖尿病管理、重性精神病管理、传染病、结核病健康管理、艾滋病外展服务、卫生监督协管、中医药健康管理共14大项免费服务内容。通过补贴形式减轻辖区基层卫生机构的负担。</p> <p>2.项目2-6由区卫生健康局主管,区公共卫生服务中心具体实施,不断提高辖区内妇幼健康服务能力,降低辖区内出生缺陷发生率,提高出生人口素质。</p> <p>3.负责公共卫生的监督管理和疾病预防控制工作,组织开展传染病监测、预警和防治工作,建立健全卫生健康综合监督体系。负责食品安全风险监</p>

	<p>测评估工作，及时向市场监管部门等通报食品检验和安全风险监测评估有关信息；及时发现和治疗艾滋病、慢性病患者，控制学校等重点人群发病率；普及健康保健知识，在全民中形成自我保健意识；妥善处置突发事件，降低其影响范围和危害；制定与落实各项疾病预防控制措施，确保全年无重大疫情发生，保障辖区居民生命安全健康。减轻小经营户和从业人员负担，避免从业人员在公共场所工作过程中传播疾病，保障群众健康安全。</p> <p>4.开展社区外环境除四害工作；开展国家卫生城市建设第三方暗访评估；开展病媒生物监测工作工作；开展健康教育促进与宣传工作和健康武汉行动。</p> <p>5.在花山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建设区级社会心理体系建设指导中心，定期为在校青少年学生、企事业单位及社区干部群众等重点人群开展社会心理抚慰工作。</p> <p>6.为 65 周岁以上武汉市常住居民凭身份证或户口本到基层医疗卫生机构进行申报登记，在通知时间内，自愿到户籍所在地或居住地的免费体检定点机构接受 1 次健康检查。全年根据不同的主题内容，开展多种形式的宣传活动。</p> <p>7.市卫生健康委负责制定项目方案、统筹协调、质量控制、信息管理和效益评估。各区卫生健康部门负责项目具体实施。基层医疗机构负责筛查前的健康宣教、知情同意、信息录入、身份核实等工作，规范开展样本采集并移交第三方检测公司检测，做好群众咨询、健康管理等工作。</p> <p>8.按照“十四五”规划要求，重点提高卫生应急工作质量标准，提高从事卫生应急、平安稳定、安全生产等工作工作人员的专业水平，及时高效处置各类突发公共卫生应急处理事件。</p>		
项目总预算	4470.5	项目当年预算	4470.5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p>项目整体 2020 年预算 7103.46 万元，2021 年预算 7335.70 万元，2022 年预算 7734 万元。</p> <p>较上年增加 398 万元，主要是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项目费用增加。</p>		
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4470.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4470.5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4470.5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含往来资金）		
单位资金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	由辖区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为全区常住人口按照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提供14大项免费服务内容。	502-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255.5	2020年预算1700,2021年预算1216万。2021年武汉市原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补助标准为75元/人。根据往年惯例，2022年原武汉市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补助标准预估为80元/人：中央财政补助标准为45元/人，省级补助为15元/人，市区两级补助为10元/人。2021年全区人口数为69.37万人，预估2022年全区人口数为75万人。综上所述：预估中央补助经费3375万元，省级补助1125万元，市级补助750万元，区级补助750万元。局机关留	
爱国卫生	以政府购买专业除四害服务的方式对社区公共外环境开展除四害工作,聘请第三方公司模拟国家卫生城市暗访检查模式及标准,对东湖高新区	502-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65	2021年各街道上报老旧小区、城中村(包括无物业管理和物业费低于1元/平方米的物业管理居民小区)社区数共52个,2022年预计增加3个社区,按照55个社区,每个社区1万元计算,预计需要55万元;聘请第三方公司服务费5万元;依据《市卫生计生委、市爱卫办关于印发武汉市病媒生物监测方案2016版的通知》(武卫生计生〔2016〕56号),病媒生物监测工作经费预计需要3万元;开展健康细胞、无烟单位创建及健康教育宣传工作经费预计需要2万元。共计65万元	

	家卫生城市建设情况进行暗访评估,对建成区(关东街、九峰街、佛祖岭街)开展病媒生物监测工作,开展健康细胞、无烟单位创建及健康教育宣传				
老年人工作经费	65 周岁以上老年人健康体检费	502-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20	1、因为此项工作参照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采取当年预拨,次年结算的方式,2021年预拨经费的80%,次年结算20%,预估2021年此项工作经费为40万元。 2、为了更好的弘扬养老孝老敬老传统,普及老年健康政策和科学知识,计划在全年开展不同主题宣传活动。预估2022年此项工作经费为10万元。局机关留20万	
直肠癌筛查项目	完成12000例结直肠癌初筛工作任务;完成720例肠镜复查工作任务。	502-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230	市卫健委结直肠癌筛查项目组同意将2021年结直肠癌筛查的相关经费转为2022年结算。2021年按照6000例初筛任务,预计经费约为105万元。 经向市卫健委请示,预计2022年项目任务量将上浮20%,产生工作经费约为125元。共计约为230万元。	
突发公共	防疫物	502-机关	3900	卫生应急物资储备:按文件要求储	

卫生事件 应急处理	资经费、 核酸检 测等	商品和服 务支出		备防护物资；突发重大公共卫生应 急实战演练，突发重大公共卫生事 件辖区外环境核酸检测采样经费 等。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物业管理服务		2		90.22	
其他印刷品		4		27.5	
其他办公消耗用品 及类似物品		1		3	
复印纸		1		6	
其他医疗卫生服务		12		1131.5	
便携式计算机		15		15	
台式计算机		15		7.5	
其他环境治理服务		1		60	
其他服务		10		700	
其他不另分类的物 品		10		60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落实政府医改投入政策，进一步做好全市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工作。提高对居民基本医疗、公共卫生和健康管理个性化服务。				
妇幼业务管理项目	切实保障母婴权益，有效降低出生缺陷发生风险，提高出生人口素质，营造文明友好的生育环境。				
疾病预防控制专项	落实重大公共卫生国家相关政策，进一步做好全区传染病防治、结核病防、艾滋病防治、职业病防治等各项疾病预防工作。提高居民的疾病预防、公共卫生和健康管理服务水平。				
爱国卫生	建成区病媒生物密度控制水平达到国家标准 C 级以上，全面了解掌握国家卫生城市建设情况，根据评估结果指导各部门、街道开展爱国卫生工作，提高国家卫生城市建设水平，及时掌握病媒生物密度及孳生情况，科学合理指导和有效开展病媒生物防制工作，推进健康知识普及行动及公共场所控烟，提升群众健康教育水平。				
社会心理服务体系 建设	做好社会心理服务体系建设工作，促进健康武汉建设。				
老年人工作经费	为全市 65 周岁以上老年人每两年进行一次免费体检，帮助老年人了解自身健康状况，指导老年人开展健康管理，提高老年人的健康水平和生活质量；做好文明卫生城市建设及社会心理服务体系建设工作，促进健康武汉				

	建设。				
直肠癌筛查项目	完成 12000 例结直肠癌初筛工作任务；完成 720 例肠镜复查工作任务。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 应急处理项目	落实疫情相关政策，进一步做好全区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工作。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电子健康档案建档率	75%	行业标准
			适龄儿童疫苗接种率	90%	行业标准
			新生儿访视率	90%	行业标准
			儿童健康管理率	85%	行业标准
			早孕建册率	85%	行业标准
			产后访视率	90%	行业标准
			老年人健康管理率	67%	行业标准
			肺结核患者管理率	90%	行业标准
			老年人中医药健康管理率	45%	行业标准
			儿童中医药健康管理率	45%	行业标准
			传染病事件报告率	95%	行业标准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报告率	95%	行业标准
			高血压患者规范管理率	60%	行业标准
			2 型糖尿病患者规范管理率	60%	行业标准
			严重精神障碍患者规范管理率	75%	行业标准
			补贴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数量	10 家	计划数据
			全面考核次数	≥ 2 次	计划数据
			督导检查次数	≥ 4 次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门诊诊疗人次 数增长率	≥ 10%	计划数据	
		每万名居民拥 有全科医生数	≥ 2 人	行业标准	
		政策知晓率	≥ 90%	计划数据	
		年度基本公卫 项目市级考核 得分	85 分	行业标准	
		时效指标	督导考核完成 及时率	及时	行业标准
	效益指 标	社会效益 指标	提高就医便捷 性	提高	计划数据
			实现人人享有 基本卫生医疗 服务	实现	计划数据
		可持续影 响指标	保障基层医疗 卫生机构的持 续运转	持续	计划数据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 度	≥ 90%	计划数据
	妇幼业务 管理项目	产出指 标	数量指标	健康宝宝评选 活动次数	≥ 1 次
产科质量检查 次数				≥ 1 次	计划数据
母婴保健机构 执业人员培训				≥ 1 次	计划数据
免费婚检人数				≥ 2000 对	计划数据
免费孕前优生 健康检查人数				≥ 1000 对	计划数据
孕妇免费无创 检查人数				≥ 9000 人	计划数据
新生儿疾病筛 查人数				≥ 9000 人	计划数据
新生儿听力初 筛查人数				≥ 9000 人	计划数据
新生儿听力复 筛查人数				≥ 500 人	计划数据
适龄妇女两癌 筛查人数				≥ 24000 人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两免”项目目	“两免”项目目	≥ 80%	行业标准	

			标人群覆盖率			
			新生儿五项疾病筛查率	≥ 97%	行业标准	
			新生儿听力筛查率	≥ 95%	行业标准	
			药具“新五进”覆盖率	≥ 95%	行业标准	
		时效指标		妇幼简报完成及时率	100%	行业标准
				成本指标	免费婚检成本	≤ 180 元/对
		免费孕前优生健康检查成本	≤ 506 元/对		历史数据	
		孕妇免费无创检查成本	≤ 556 元/人		历史数据	
		新生儿疾病筛查成本	≤ 115 元/人		历史数据	
		新生儿听力初筛成本	≤ 65 元/人		历史数据	
		新生儿听力复筛成本	≤ 65 元/人		历史数据	
		适龄妇女两癌筛查成本	≤ 80 元/人		历史数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妇幼健康服务能力	提高
				出生缺陷发生率	≤ 0.95%	行业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 90%	计划数据
疾病预防控制专项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卫生应急物资储备完成率	100%	计划数据	
			突发重大公共卫生应急实战演练次数	≥ 2 次	计划数据	
			健康细胞建设个数	≥ 2 个	计划数据	
			无烟单位创建个数	≥ 5 个	计划数据	
			健康促进活动场次	≥ 5 次	计划数据	

		武汉市规范化预防接种门诊及星级规范化预防接种门诊建设个数	1 个	计划数据
		预防接种疫苗接种剂次	≥ 119000 剂次	计划数据
		突发重大公共卫生事件辖区外环境核酸检测采样数量	≥ 18250 个	计划数据
		新增临时疫苗接种场所完成率	100%	计划数据
		重大传染病等疫情应急消杀处置完成率	100%	计划数据
		艾滋病高危人群和重点人群 HIV 检测数量	≥ 170000 人次	计划数据
		艾滋病患者生活补助人数	≥ 450 人	计划数据
		发现和治疗肺结核患者完成率	100%	计划数据
		预防接种宣传周活动完成率	100%	计划数据
		从业人员健康体检人数	≥ 108000 人	计划数据
		职业病现状调查单位个数	≥ 400 个单位	计划数据
		企业职业危害主动监测数量	≥ 90 家	计划数据
		非医疗机构放射性危害监测数量	≥ 37 家	计划数据
		公共场所监督行政执法事项街道培训完成率	100%	计划数据
		国抽双随机卫	100%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生检测率			
		省(市)专项抽检卫生检测率	100%	计划数据	
		法定传染病报告率	≥98%	行业标准	
		托幼机构消毒效果监测覆盖率	100%	行业标准	
		艾滋病患者生活补助经费达标率	100%	行业标准	
		艾滋病实验室检测覆盖率	100%	计划数据	
		辖区内职业健康检查机构、职业病诊断机构、职业病鉴定机构及职业卫生技术服务机构的监督检查率	100%	计划数据	
		新冠疫苗第三剂加强针次冷链配送合格率	100%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妥善处置突发事件,降低其影响范围和危害	降低
	全年无重大疫情发生			无	行业标准
	可持续影响指标		做好各项疾病预防控制工作,持续维护全区人民群众身心健康	持续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计划数据
	爱国卫生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每月开展消杀的次数	≥2次
国家卫生城市第三方评估覆盖街道数				8个/年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病媒生物监测次数	鼠、蟑螂每月监测；蚊、蝇3月-11月期间每月监测	计划数据	
			消杀验收合格率	100%	历史数据	
			暗访监督合格率	100%	历史数据	
			培训考核合格率	100%	历史数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建成区病媒生物密度控制水平达到国家标准C级以上	达标	计划数据	
			减少病媒生物做致传染病的流行和发生	减少	计划数据	
			提高全市国家卫生城市建设暗访评估排名	提高	历史数据	
			提高公共场所控烟支持率	提高	计划数据	
			提升群众健康教育水平和素养	提升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居民对社区外环境卫生的满意度	85%	计划数据	
			群众对辖区病媒生物防制成效的满意度	85%	计划数据	
			群众对辖区健康环境的满意度	85%	计划数据	
	社会心理服务体系 建设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心理健康讲座场次	4次	计划数据
				培训基层人员数	150人次以上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社会平安和谐	促进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心理辅导对象满意度	90%	计划数据	

			参加讲座人员满意度	90%	计划数据
老年人工作经费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65周岁以上老年人体检人数	≥19000人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老年人免费体检覆盖率	100%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老年人的健康水平和生活质量	提高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老年人体检满意度	≥90%	计划数据
直肠癌筛查项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辖区居民筛查完成率	100%	计划数据
			辖区居民肠镜复核率	≥80%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筛查质量合格率	100%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降低直肠癌发生率	降低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筛查居民满意度	≥90%	计划数据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项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劳务费及防疫补助拨付率	100%	计划数据
			实物储备应急医用防疫物资采购计划完成率	100%	计划数据
			隔离点医疗防护物资储备量	≥1个月	行业标准
			新冠病毒疫苗接种人数	达到指挥部规定的数值	计划数据
			重点人员应隔尽隔	100%	计划数据
			应检尽检率	100%	计划数据
			应救尽救率	100%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核酸检测机构均具备新冠病毒核酸检测技术	是
		采购防护物资		是	行业标准

			等全部符合国家医用器械、消毒产品强制质量标准		
		时效指标	检查、救治及时率	100%	计划数据
			检测结果反馈及时（48小时内完成检测并出具报告）	100%	行业标准
			应急医用储备防护物资采购及时率	100%	计划数据
		成本指标	核酸检测次均费用	不高于省医保局核酸检测项目定价标准	行业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群众健康	保障	计划数据
			医疗应急物资保障能力	提高	计划数据
		环境效益指标	医疗废弃物按照规定标准处置	是	行业标准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隔离人员满意度	≥90%	计划数据
			接种人员满意度	≥90%	计划数据
			救助人员满意度	≥90%	计划数据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电子健康档案建档率	75%	75%	75%	行业标准
			适龄儿童疫苗接种率	90%	90%	90%	行业标准
			新生儿访视率	90%	90%	90%	行业标准
			儿童健康管理率	85%	85%	85%	行业标准

			早孕建册率	85%	85%	85%	行业标准		
			产后访视率	90%	90%	90%	行业标准		
			老年人健康管理率	67%	67%	67%	行业标准		
			肺结核患者管理率	90%	90%	90%	行业标准		
			老年人中医药健康管理率	45%	45%	45%	行业标准		
			儿童中医药健康管理率	45%	45%	45%	行业标准		
			传染病事件报告率	95%	95%	95%	行业标准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报告率	95%	95%	95%	行业标准		
			高血压患者规范管理率	60%	60%	60%	行业标准		
			2型糖尿病患者规范管理率	60%	60%	60%	行业标准		
			严重精神障碍患者规范管理率	75%	75%	75%	行业标准		
			补贴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数量	10家	10家	10家	计划数据		
			全面考核次数	≥2次	≥2次	≥2次	计划数据		
			督导检查次数	≥4次	≥4次	≥4次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门诊诊疗人次增长率	/	/	≥10%	计划数据		
			每万名居民拥有全科医生数	/	/	≥2人	行业标准		
			政策知晓率	≥90%	≥90%	≥90%	计划数据		
			年度基本公卫项目市级考核得分	85分	85分	85分	行业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督导考核完成及时率	及时	及时	及时	行业标准	
				提高就医便捷性	提高	提高	提高	计划数据	
					实现人人享有基本卫生医疗	实现	实现	实现	计划数据

			服务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障基层医疗卫生机构的持续运转	持续	持续	持续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90%	≥90%	计划数据
妇幼业务管理项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健康宝宝评选活动次数	≥1次	≥1次	≥1次	计划数据
			产科质量检查次数	≥1次	≥1次	≥1次	计划数据
			母婴保健机构执业人员培训	≥1次	≥1次	≥1次	计划数据
			免费婚检人数	≥1800对	≥1800对	≥2000对	计划数据
			免费孕前优生健康检查人数	≥800对	≥800对	≥1000对	计划数据
			孕妇免费无创检查人数	≥4800人	≥4800人	≥9000人	计划数据
			新生儿疾病筛查人数	≥4800人	≥4800人	≥9000人	计划数据
			新生儿听力初筛人数	≥4800人	≥4800人	≥9000人	计划数据
			新生儿听力复筛人数	/	/	≥500人	计划数据
		适龄妇女两癌筛查人数	≥12000人	≥12000人	≥24000人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两免”项目目标人群覆盖率	≥80%	≥80%	≥80%	行业标准
			新生儿五项疾病筛查率	≥97%	≥97%	≥97%	行业标准
			新生儿听力筛查率	≥95%	≥95%	≥95%	行业标准
			药具“新五进”覆盖率	≥95%	≥95%	≥95%	行业标准
		时效指标	妇幼简报完成及时率	100%	100%	100%	行业标准
		成本指标	免费婚检成本	≤180元/对	≤180元/对	≤180元/对	历史数据
			免费孕前优生健康检查成本	≤506元/对	≤506元/对	≤506元/对	历史数据
			孕妇免费无创	≤648元/人	≤648元/人	≤556元/人	历史数据

			检查成本	人				
			新生儿疾病筛查成本	≤140 元/人	≤140 元/人	≤115 元/人	历史数据	
			新生儿听力初筛成本	≤70 元/人	≤70 元/人	≤65 元/人	历史数据	
			新生儿听力复筛成本	/	/	≤65 元/人	历史数据	
			适龄妇女两癌筛查成本	≤80 元/人	≤80 元/人	≤80 元/人	历史数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妇幼健康服务能力	提高	提高	提高	计划数据	
			出生缺陷发生率	≤0.95%	≤0.95%	≤0.95%	行业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90%	≥90%	计划数据	
	疾病预防控制专项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卫生应急物资储备完成率	/	/	100%	计划数据
				突发重大公共卫生应急实战演练次数	≥2 次	≥2 次	≥2 次	计划数据
健康细胞建设个数				≥2 个	≥2 个	≥2 个	计划数据	
无烟单位创建个数				≥5 个	≥5 个	≥5 个	计划数据	
健康促进活动场次				≥5 次	≥5 次	≥5 次	计划数据	
武汉市规范化预防接种门诊及星级规范化预防接种门诊建设个数				1 个	1 个	1 个	计划数据	
预防接种疫苗接种剂次				≥15200 剂次	≥119000 剂次	≥119000 剂次	计划数据	
突发重大公共卫生事件辖区外环境核酸检测采样数量				/	/	≥18250 个	计划数据	
新增临时疫苗接种场所完成率				/	/	100%	计划数据	

		重大传染病等疫情应急消杀处置完成率	100%	100%	100%	计划数据
		艾滋病高危人群和重点人群HIV检测数量	/	≥10000人次	≥170000人次	计划数据
		艾滋病患者生活补助人数	≥450人	≥450人	≥450人	计划数据
		发现和治疗肺结核患者完成率	100%	100%	100%	计划数据
		预防接种宣传周活动完成率	100%	100%	100%	计划数据
		从业人员健康体检人数	≥67915人	≥67915人	≥108000人	计划数据
		职业病现状调查单位个数	≥400个单位	≥400个单位	≥400个单位	计划数据
		企业职业危害主动监测数量	≥90家	≥90家	≥90家	计划数据
		非医疗机构放射性危害监测数量	≥37家	≥37家	≥37家	计划数据
		公共场所监督行政执法事项街道培训完成率	100%	100%	100%	计划数据
		国抽双随机卫生检测率	100%	100%	100%	计划数据
		省(市)专项抽检卫生检测率	100%	100%	100%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法定传染病报告率	≥98%	≥98%	≥98%	行业标准
		托幼机构消毒效果监测覆盖率	100%	100%	100%	行业标准
		艾滋病患者生活补助经费达标率	100%	100%	100%	行业标准
		艾滋病实验室检测覆盖率	100%	100%	100%	计划数据
		辖区内职业健	100%	100%	100%	计划数据

			康检查机构、职业病诊断机构、职业病鉴定机构及职业卫生技术服务机构的监督检查率				
			新冠疫苗第三剂加强针次冷链配送合格率	100%	100%	100%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妥善处置突发事件,降低其影响范围和危害	降低	降低	降低	计划数据
			全年无重大疫情发生	无	无	无	行业标准
		可持续影响指标	做好各项疾病预防控制工作,持续维护全区人民群众身心健康	持续	持续	持续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90%	≥90%	计划数据	
爱国卫生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每月开展消杀的次数	≥2次	≥2次	≥2次	计划数据
			国家卫生城市第三方评估覆盖街道数	8个	8个	8个	计划数据
			病媒生物监测次数	鼠、蟑螂每月监测;蚊、蝇3月-11月期间每月监测	鼠、蟑螂每月监测;蚊、蝇3月-11月期间每月监测	鼠、蟑螂每月监测;蚊、蝇3月-11月期间每月监测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消杀验收合格率	100%	100%	100%	历史数据	
		暗访监督合格率	100%	100%	100%	历史数据	
		培训考核合格率	100%	100%	100%	历史数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建成区病媒生物密度控制水	达标	达标	达标	计划数据



			平达到国家标准C级以上				
			减少病媒生物做致传染病的流行和发生	减少	减少	减少	计划数据
			提高全市国家卫生城市建设暗访评估排名	提高	提高	提高	计划数据
			提升国家卫生城市建设水平	提升	提升	提升	计划数据
			提高公共场所控烟支持率	提高	提高	提高	计划数据
			提升群众健康教育水平和素养	提升	提升	提升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居民对社区外环境卫生的满意度	85%	85%	85%	计划数据
群众对辖区病媒生物防制成效的满意度			85%	85%	85%	计划数据	
群众对辖区健康环境的满意度			85%	85%	85%	计划数据	
社会心理服务体系建设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心理健康讲座场次	-	4次	4次	计划数据
			培训基层人员数	-	150人次以上	150人次以上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社会平安和谐	-	促进	促进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心理辅导对象满意度	-	90%	90%	计划数据
参加讲座人员满意度			-	90%	90%	计划数据	
老年人工作经费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65周岁以上老年人体检人数	≥19000人	≥19000人	≥19000人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项目按时完成率	100%	100%	100%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老年人的健康水平和生活质量	提高	提高	提高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老年人体检满意度	≥90%	≥90%	≥90%	计划数据
直肠癌筛查项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辖区居民筛查完成率	-	-	100%	计划数据
			辖区居民肠镜复核率	-	-	≥80%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筛查质量合格率	-	-	100%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降低直肠癌发生率	-	-	降低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筛查居民满意度	-	-	≥90%	计划数据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项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劳务费及防疫补助拨付率	-	100%	100%	计划数据
			实物储备应急医用防疫物资采购计划完成率	-	100%	100%	计划数据
			隔离点医疗防护物资储备量	-	≥1个月	≥1个月	行业标准
			重点人员应隔尽隔	-	100%	100%	计划数据
			应检尽检率	-	100%	100%	计划数据
			应救尽救率	-	100%	100%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新冠病毒疫苗接种单位具备预防接种资质	-	是	是	行业标准
			核酸检测机构均具备新冠病毒核酸检测技术	-	是	是	行业标准
			采购防护物资等全部符合国家医用器械、消毒产品强制质量标准	-	是	是	行业标准
		时效指标	检查、救治及时率	-	100%	100%	计划数据
			检测结果反馈及时（48小时	-	100%	100%	行业标准

			内完成检测并 出具报告)				
			应急医用储备 防护物资采购 及时率	-	100%	100%	计划数据
	成本指标		核酸检测次均 费用	-	不高于省 医保局核 酸检测项 目定价标 准	不高于省 医保局核 酸检测项 目定价标 准	行业标准
效益指 标	社会效益 指标		保障群众健康	-	保障	保障	计划数据
			医疗应急物资 保障能力	-	提高	提高	计划数据
	环境效益 指标		医疗废弃物按 照规定标准处 置	-	是	是	行业标准
满意度 指标	社会公众 或服务对 象满意度 指标		隔离人员满意 度	-	≥90%	≥90%	计划数据
			接种人员满意 度	-	≥90%	≥90%	计划数据
			救助人员满意 度	-	≥90%	≥90%	计划数据

表 11-4-1

## 部门项目申报表（含绩效目标）

申报日期：2021 年 11 月 18 日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项目编码	
项目主管部门	一级预算部门	项目执行单位	卫生健康局
项目负责人	万俐、罗莎	联系电话	65563099 87537842
单位地址	武汉市高新大道 777 号 7 号楼	邮政编码	430100
项目属性	常年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延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支出项目类别	其他运转类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特定目标类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起始年度	2022	终止年度	2022
项目立项依据	<p>1.依据《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规范》(2017 年第三版)、湖北省卫生健康委《省卫生健康委关于做好 2021 年全省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工作的通知》(鄂卫通〔2021〕50 号)、《市卫生计生委、市财政局关于印发武汉市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考核补助指导办法(试行)的通知》(武卫生计生〔2018〕45 号)、《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卫生健康局 财政和国资监管局关于印发&lt;东湖高新区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考核补助指导办法&gt;的通知》(武新管卫字〔2021〕7 号)和有关法律、法规规定,为做好全市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工作,进一步落实好医改政府投入政策,加强资金的使用和管理,提高资金使用绩效;</p> <p>2.依据《市卫生计生委关于印发武汉市妇幼健康事业十三五规划的通知》、《市卫生计生委关于开展 2018 年世界母乳喂养周宣传活动的通知》等文件要求,由区社发局主管,局公共卫生服务中心具体实施,开展辖区内母婴保健服务执业人员培训、产科质量检查,妇幼相关主题日、宣传周活动、讲座、专业培训等业务工作;</p> <p>3.依据《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转发武汉市免费婚前医学检查实施方案的通知》(武政办〔2008〕122 号)、《国家人口计生委财政部关于开展国家免费孕前优生健康检查项目试点工作的通知》(国人口发〔2010〕29 号)、《湖北省免费孕前优生健康检查项目实施方案》(鄂卫生计生函〔2015〕273 号)、《省卫生健康委办公室关于下达 2021 年妇幼健康公共卫生服务项目任务量的通知》、《关于做好免费婚前医学检查项目和免费孕前优生健康检查项目有关工作的通知》等相关要求,开展免费婚检和免费孕检两项检查;</p> <p>4.依据《市卫生健康委、市财政局关于印发武汉市孕妇无创产前基因检测</p>		

	<p>及诊断项目实施方案的通知》、《市卫生计生委 市财政局关于印发武汉市婴儿先天性心脏病免费筛查干预工作方案的通知》(武卫生计生〔2016〕18号)、《市卫健委市财政局关于印发武汉市免费新生儿疾病筛查项目实施方案的通知(武卫通〔2021〕28号)》等文件要求,开展出生缺陷免费筛查工作,降低辖区出生缺陷率;</p> <p>5.依据《关于印发&lt;湖北省计划生育药具工作示范县市区创建活动实施方案&gt;的通知》(鄂卫生计生通〔2015〕65号)开展药具管理;</p> <p>6.依据《关于印发湖北省2015年妇幼健康相关重大公共卫生服务项目的通知》(鄂卫生计生办通〔2015〕39号)、《武汉市适龄妇女“两癌”免费检查工作方案》(武卫通〔2019〕82号)等文件开展适龄妇女两癌筛查工作。</p>		
项目实施方案	<p>1.由辖区内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实施,为全区常住人口按照我市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具体为建立居民健康档案、健康教育、预防接种、儿童保健、孕产妇保健、老年人健康管理、高血压管理、糖尿病管理、重性精神病管理、传染病、结核病健康管理、艾滋病外展服务、卫生监督协管、中医药健康管理共14大项免费服务内容。通过补贴形式减轻辖区基层卫生机构的负担。</p> <p>2.项目2-6由区卫生健康局主管,区公共卫生服务中心具体实施,不断提高辖区内妇幼健康服务能力,降低辖区内出生缺陷发生率,提高出生人口素质。</p>		
项目总预算	255.5	项目当年预算	255.5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p>项目整体2020年预算2200万元,2021年预算1716万元,2022年预算1384.40万元。</p> <p>(一)公卫项目2020年预算1700万元,2021年预算1216万元,2022年预算750万元,较上年有所减少。</p> <p>(二)妇幼保健项目2020年预算500万元,2021年预算500万元,2022年预算634.40万元,较上年增加134.40万元,主要是新增新生儿听力筛查项目和检测人数增加费用。</p>		
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255.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55.5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255.5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含往来资金)			

		单位资金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	由辖区内提供共14大项免费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内容	502-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255.5	2020年预算1700, 2021年预算1216万。2021年武汉市原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补助标准为75元/人。根据往年惯例, 2022年原武汉市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补助标准预估为80元/人; 中央财政补助标准为45元/人, 省级补助为15元/人, 市区两级补助为10元/人。2021年全区人口数为69.37万人, 预估2022年全区人口数为75万人。综上所述: 预估中央补助经费3375万元, 省级补助1125万元, 市级补助750万元, 区级补助750万元。局机关留255.5万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物业管理服务		2		90.22	
其他印刷品		2		6.5	
其他办公消耗用品及类似物品		1		3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落实政府医改投入政策, 进一步做好全市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工作, 提高对居民基本医疗、公共卫生和健康管理个性化服务。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电子健康档案建档率	75%	行业标准
			适龄儿童疫苗接种率	90%	行业标准
			新生儿访视率	90%	行业标准
			儿童健康管理率	85%	行业标准
			早孕建册率	85%	行业标准
			产后访视率	90%	行业标准

			老年人健康管理率	67%	行业标准		
			肺结核患者管理率	90%	行业标准		
			老年人中医药健康管理率	45%	行业标准		
			儿童中医药健康管理率	45%	行业标准		
			传染病事件报告率	95%	行业标准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报告率	95%	行业标准		
			高血压患者规范管理率	60%	行业标准		
			2型糖尿病患者规范管理率	60%	行业标准		
			严重精神障碍患者规范管理率	75%	行业标准		
			补贴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数量	10家	计划数据		
			全面考核次数	≥2次	计划数据		
			督导检查次数	≥4次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门诊诊疗人次数增长率	≥10%	计划数据	
				每万名居民拥有全科医生数	≥2人	行业标准	
	政策知晓率	≥90%		计划数据			
	年度基本公卫项目市级考核得分	≥85分		行业标准			
	时效指标	督导考核完成及时性	及时	行业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就医便捷性	提高	计划数据		
			实现人人享有基本卫生医疗服务	实现	计划数据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障基层医疗卫生机构的持续运转	持续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计划数据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	

						实现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电子健康档案建档率	75%	75%	75%	行业标准
			适龄儿童疫苗接种率	90%	90%	90%	行业标准
			新生儿访视率	90%	90%	90%	行业标准
			儿童健康管理率	85%	85%	85%	行业标准
			早孕建册率	85%	85%	85%	行业标准
			产后访视率	90%	90%	90%	行业标准
			老年人健康管理率	67%	67%	67%	行业标准
			肺结核患者管理率	90%	90%	90%	行业标准
			老年人中医药健康管理率	45%	45%	45%	行业标准
			儿童中医药健康管理率	45%	45%	45%	行业标准
			传染病事件报告率	95%	95%	95%	行业标准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报告率	95%	95%	95%	行业标准
			高血压患者规范管理率	60%	60%	60%	行业标准
			2型糖尿病患者规范管理率	60%	60%	60%	行业标准
			严重精神障碍患者规范管理率	75%	75%	75%	行业标准
			补贴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数量	10家	10家	10家	计划数据
			全面考核次数	≥2次	≥2次	≥2次	计划数据
			督导检查次数	≥4次	≥4次	≥4次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门诊诊疗人次数增长率	/	/	≥10%	计划数据	
		每万名居民拥有全科医生数	/	/	≥2人	行业标准	
		政策知晓率	≥90%	≥90%	≥90%	计划数据	
		年度基本公共卫生项目市级考核得分	≥85分	≥85分	≥85分	行业标准	
	时效指标	督导考核完成及时率	及时	及时	及时	行业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就医便捷性	提高	提高	提高	计划数据
			实现人人享有基本卫生医疗服务	实现	实现	实现	计划数据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障基层医疗卫生机构的持续运转	持续	持续	持续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90%	≥90%	计划数据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妇幼业务管理项目	切实保障母婴权益，有效降低出生缺陷发生风险，提高出生人口素质，营造文明友好的生育环境。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数量指标	健康宝宝评选活动次数	≥1次	计划数据
			产科质量检查次数	≥1次	计划数据
			母婴保健机构执业人员培训	≥1次	计划数据
			免费婚检人数	≥2000对	计划数据
			免费孕前优生健康检查人数	≥1000对	计划数据
			孕妇免费无创检查人数	≥9000人	计划数据
			新生儿疾病筛查人数	≥9000人	计划数据

妇幼业务 管理项目	产出指标		新生儿听力初筛查人数	≥9000人	计划数据
			新生儿听力复筛查人数	≥500人	计划数据
			适龄妇女两癌筛查人数	≥24000人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两免”项目目标人群覆盖率	≥80%	行业标准
			新生儿五项疾病筛查率	≥97%	行业标准
			新生儿听力筛查率	≥95%	行业标准
			药具“新五进”覆盖率	≥95%	行业标准
		时效指标	妇幼简报完成及时率	100%	行业标准
		成本指标	免费婚检成本	≤180元/对	历史数据
			免费孕前优生健康检查成本	≤506元/对	历史数据
			孕妇免费无创检查成本	≤556元/人	历史数据
			新生儿疾病筛查成本	≤115元/人	历史数据
			新生儿听力初筛查成本	≤65元/人	历史数据
			新生儿听力复筛查成本	≤65元/人	历史数据
	适龄妇女两癌筛查成本		≤80元/人	历史数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妇幼健康服务能力	提高	计划数据
			出生缺陷发生率	≤0.95%	行业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计划数据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妇幼业务管理项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健康宝宝评选活动次数	≥1次	≥1次	≥1次	计划数据

		产科质量检查次数	≥1次	≥1次	≥1次	计划数据
		母婴保健机构执业人员培训	≥1次	≥1次	≥1次	计划数据
		免费婚检人数	≥1800对	≥1800对	≥2000对	计划数据
		免费孕前优生健康检查人数	≥800对	≥800对	≥1000对	计划数据
		孕妇免费无创检查人数	≥4800人	≥4800人	≥9000人	计划数据
		新生儿疾病筛查人数	≥4800人	≥4800人	≥9000人	计划数据
		新生儿听力初筛查人数	≥4800人	≥4800人	≥9000人	计划数据
		新生儿听力复筛查人数	/	/	≥500人	计划数据
		适龄妇女两癌筛查人数	≥12000人	≥12000人	≥24000人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两免”项目目标人群覆盖率	≥80%	≥80%	≥80%	行业标准
		新生儿五项疾病筛查率	≥97%	≥97%	≥97%	行业标准
		新生儿听力筛查率	≥95%	≥95%	≥95%	行业标准
		药具“新五进”覆盖率	≥95%	≥95%	≥95%	行业标准
	时效指标	妇幼简报完成及时率	100%	100%	100%	行业标准
	成本指标	免费婚检成本	≤180元/对	≤180元/对	≤180元/对	历史数据
		免费孕前优生健康检查成本	≤506元/对	≤506元/对	≤506元/对	历史数据
		孕妇免费无创检查成本	≤648元/人	≤648元/人	≤556元/人	历史数据
		新生儿疾病筛查成本	≤140元/人	≤140元/人	≤115元/人	历史数据
		新生儿听力初筛查成本	≤70元/人	≤70元/人	≤65元/人	历史数据
		新生儿听力复筛查成本	/	/	≤65元/人	历史数据
		适龄妇女两癌筛查成本	≤80元/人	≤80元/人	≤80元/人	历史数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妇幼健康服务能力	提高	提高	提高	计划数据
			出生缺陷发生率	≤0.95%	≤0.95%	≤0.95%	行业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90%	≥90%	计划数据

表 11-4-2

## 部门项目申报表（含绩效目标）

申报日期：2021.11.18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其他公共卫生支出	项目编码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卫生健康局	项目执行单位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卫生健康局
项目负责人	梁杰 万俐	联系电话	65529705 65563099
单位地址	武汉市高新大道 777 号 7 号楼	邮政编码	430100
项目属性	常年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延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支出项目类别	其他运转类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特定目标类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起始年度	2022	终止年度	2022
项目立项依据	<p>1.项目依据《市爱卫会关于印发 2021 年全市爱国卫生和健康武汉工作要点的通知》（武爱卫〔2021〕3 号）、《市爱卫会关于进一步加强社区公共外环境除四害工作的通知》（武爱卫〔2018〕5 号）、《“健康武汉 2035”规划》等文件，全面开展社区外环境除四害和病媒生物监测工作，促进武汉爱国卫生和健康教育的发展。</p> <p>2.项目依据武汉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印发《武汉市社会心理服务体系建设试点工作实施方案》（武政办〔2020〕68 号）等文件，做好新冠肺炎患者、隔离点人员、在校青少年学生、企事业单位及社区干部群众等重点人群社会心理抚慰工作，提升全社会心理健康水平，完善疫后心理抚慰服务体系，搭建服务平台，提升服务能力。</p> <p>3.项目依据《关于每两年一次开展为全市 65 周岁以上老年人免费体检的实施意见》（武老委办〔2013〕48 号）、《市卫生健康委市民政局市财政局关于印发 2021 年武汉市 65 周岁以上老年人免费体检工作方案的通知》（武卫通〔2021〕13 号）等文件，为全区老年人做好免费体检工作，帮助老年人了解自身健康状况，提高老年人的健康水平和生活质量。依据武汉市卫健委关于开展 2020 年全市“敬老月”和开展 2021 年老年健康宣传周等活动安排要求，开展多种形式的宣传活动，弘扬养老孝老敬老传统，普及老年健康政策和科学知识。</p> <p>4.项目依照《关于加快做好 2021 年武汉市免费结直肠癌工作的</p>		

	通知》文件的要求，为促进防治结合，推进重大疾病早发现、早诊断、早治疗，降低社会经济负担，提高城市健康水平，决定在全市开展重点人群免费结直肠癌筛查。		
项目实施方案	<p>1.开展社区外环境除四害工作；开展国家卫生城市建设第三方暗访评估；开展病媒生物监测工作；开展健康教育促进与宣传工作，开展健康武汉行动。</p> <p>2.在花山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建设区级社会心理体系建设指导中心，定期为在校青少年学生、企事业单位及社区干部群众等重点人群开展社会心理抚慰工作。</p> <p>3.为65周岁以上武汉市常住居民凭身份证或户口本到基层医疗卫生机构进行申报登记，在通知时间内，自愿到户籍所在地或居住地的免费体检定点机构接受1次健康检查。全年根据不同的主题内容，开展多种形式的宣传活动。</p> <p>4.市卫生健康委负责制定项目方案、统筹协调、质量控制、信息管理和效益评估。各区卫生健康部门负责项目具体实施。基层医疗机构负责筛查前的健康宣教、知情同意、信息录入、身份核实等工作，规范开展样本采集并移交第三方检测公司检测，做好群众咨询、健康管理等工作。</p>		
项目总预算	350	项目当年预算	350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p>项目整体2020年预算303万元，2021年预算318万元，2022年预算350万元。</p> <p>（一）爱国卫生项目：2020年预算108万元，2021年预算118万元，2022年预算65万元；</p> <p>（二）社会心理服务体系建设项目：2020年无预算，2021年预算5万元，2022年预算5万元；</p> <p>（三）老年人工作经费：2020年预算195万元，2021年预算195万元，2022年预算50万元。</p> <p>（四）直肠癌筛查项目：2020-2021年无预算，2022年新增项目，预算230万元。</p>		
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35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350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350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含往来资金）			
		单位资金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爱国卫生	对社区公共外环境开展除四害工作，模拟国家卫生城市暗访检查模式及标准进行暗访评估，对建成区开展病媒生物监测工作，开展健康细胞、无烟单位创建及健康教育宣传	502-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65	2021年各街道上报老旧小区、城中村（包括无物业管理和物业费低于1元/平方米的物业管理居民小区）社区数共52个，2022年预计增加3个社区，按照55个社区，每个社区1万元计算，预计需要55万元；聘请第三方公司服务费5万元；依据《市卫生计生委、市爱卫办关于印发武汉市病媒生物监测方案2016版的通知》（武卫生计生〔2016〕56号），病媒生物监测工作经费预计需要3万元；开展健康细胞、无烟单位创建及健康教育宣传工作经费预计需要2万元。共计65万元。	
社会心理服务体系建设	聘请专业心理服务机构开展相关工作	502-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5	依据2021年政府采购金额。	
老年人工作经费	65周岁以上老年人体检费	502-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50	1、此项工作参照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采取当年预拨，次年结算的方式，2021年预拨经费的80%，次年结算20%，预估2021年此项工作经费为40万元。 2、为了更好的弘扬养老孝老敬老传统，普及老年健康政策和科学知识，计划在全年开展不同主题宣传活动。预估2022年此项工	

				作经费为 10 万元。	
直肠癌筛查项目	完成直肠癌初筛工作任务、完成肠镜复查工作任务	502-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230	市卫健委结直肠癌筛查项目组同意将 2021 年结直肠癌筛查的相关经费转为 2022 年结算。2021 年按照 6000 例初筛任务，预计经费约为 105 万元。经向市卫健委请示，预计 2022 年项目任务量将上浮 20%，产生工作经费约为 125 元。共计约为 230 万元。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其他环境治理服务		1		60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爱国卫生		建成区病媒生物密度控制水平达到国家标准 C 级以上，全面了解掌握国家卫生城市建设情况，根据评估结果指导各部门、街道开展爱国卫生工作，提高国家卫生城市建设水平，及时掌握病媒生物密度及孳生情况，科学合理指导和有效开展病媒生物防控工作，推进健康知识普及行动及公共场所控烟，提升群众健康教育水平。			
社会心理服务体系建设		做好社会心理服务体系建设工作，促进健康武汉建设。			
老年人工作经费		为全市 65 周岁以上老年人每两年进行一次免费体检，帮助老年人了解自身健康状况，指导老年人开展健康管理，提高老年人的健康水平和生活质量；做好文明卫生城市建设及社会心理服务体系建设工作，促进健康武汉建设。			
直肠癌筛查项目		完成 12000 例结直肠癌初筛工作任务；完成 720 例肠镜复查工作任务。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爱国卫生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每月开展消杀的次数	≥2 次	计划数据
			国家卫生城市第三方评估覆盖街道数	8 个/年	计划数据



			病媒生物监测次数	鼠、蟑螂每月监测；蚊、蝇3月-11月期间每月监测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消杀验收合格率	100%	历史数据
				暗访监督合格率	100%	历史数据
				培训考核合格率	100%	历史数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建成区病媒生物密度控制水平达标	达到国家标准C级以上	行业标准	
			减少病媒生物所致传染病的流行和发生	减少	计划数据	
			提高全市国家卫生城市建设暗访评估排名	提高	历史数据	
			提高公共场所控烟支持率	提高	计划数据	
			提升群众健康教育水平和素养	提升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居民对社区外环境卫生的满意度	85%
	群众对辖区病媒生物防制成效的满意度	85%			计划数据	
	群众对辖区健康环境的满意度	85%			计划数据	
	社会心理服务体系 建设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心理健康讲座场次	4次/年	计划数据
培训基层人员数				150人次以上/年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社会平安和谐	促进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心理辅导对象满意度	90%	计划数据	

			参加讲座人员满意度	90%	计划数据
老年人工作经费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65周岁以上老年人体检人数	≥19000人/年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老年人免费体检覆盖率	100%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老年人的健康水平和生活质量	提高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老年人体检满意度	≥90%	计划数据
直肠癌筛查项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辖区居民筛查完成率	100%	计划数据
			辖区居民肠镜复核率	≥80%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筛查质量合格率	100%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降低直肠癌发生率	降低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筛查居民满意度	≥90%	计划数据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爱国卫生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每月开展消杀的次数	≥2次	≥2次	≥2次	计划数据
			国家卫生城市第三方评估覆盖街道数	8个	8个	8个	计划数据
			病媒生物监测次数	鼠、蟑螂每月监测；蚊、蝇3月-11月期间每月监测	鼠、蟑螂每月监测；蚊、蝇3月-11月期间每月监测	鼠、蟑螂每月监测；蚊、蝇3月-11月期间每月监测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消杀验收合格	100%	100%	100%	历史数据

			率				
			暗访监督合格率	100%	100%	100%	历史数据
			培训考核合格率	100%	100%	100%	历史数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建成区病媒生物密度控制水平达标率	达到国家标准C级以上	达到国家标准C级以上	达到国家标准C级以上	行业标准
			减少病媒生物所致传染病的流行和发生	减少	减少	减少	计划数据
			提高全市国家卫生城市建设暗访评估排名	提高	提高	提高	计划数据
			提升国家卫生城市建设水平	提升	提升	提升	计划数据
			提高公共场所控烟支持率	提高	提高	提高	计划数据
			提升群众健康教育水平和素养	提升	提升	提升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居民对社区外环境卫生的满意度	85%	85%
	群众对辖区病媒生物防制成效的满意度	85%			85%	85%	计划数据
	群众对辖区健康环境的满意度	85%			85%	85%	计划数据
	社会心理服务体系建设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心理健康讲座场次	-	4次	4次
培训基层人员数				-	150人次以上	150人次以上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社会平安和谐	-	促进	促进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心理辅导对象满意度	-	90%	90%	计划数据
			参加讲座人员满意度	-	90%	90%	计划数据

老年人工作经费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65周岁以上老年人体检人数	≥19000人	≥19000人	≥19000人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项目按时完成率	100%	100%	100%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老年人的健康水平和生活质量	提高	提高	提高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老年人体检满意度	≥90%	≥90%	≥90%	计划数据
直肠癌筛查项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辖区居民筛查完成率	-	-	100%	计划数据
			辖区居民肠镜复核率	-	-	≥80%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筛查质量合格率	-	-	100%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降低直肠癌发生率	-	-	降低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筛查居民满意度	-	-	≥90%	计划数据

表 11-5

# 部门项目申报表（含绩效目标）

申报日期：2021 年 11 月 18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医疗保障专项经费	项目编码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卫生健康局	项目执行单位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卫生健康局
项目负责人	秦芹 梁杰 赵鑫	联系电话	67880087 65529705
单位地址	武汉市高新大道 777 号 7 号楼	邮政编码	430100
项目属性	常年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延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支出项目类别	其他运转类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特定目标类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起始年度	2022	终止年度	2022
项目立项依据	<p>1. 项目依据《东湖高新区行政事业单位保健医疗管理暂行办法》（武新管卫〔2021〕1号）等文件设立，负责本区保健医疗工作的计划和实施，对本区享受人员资格进行审核，做好保健医疗政策的宣传和解释工作，对承担辖区保健医疗任务的医疗机构进行监督管理，贯彻落实省、市、区有关公费医疗管理政策，为东湖高新区内符合享受保健医疗待遇的人员提供保健医疗经费，保障保健对象的医疗待遇水平。</p> <p>2. 项目依据《武汉市医疗救助实施办法》（武政规〔2016〕32号）、《武汉市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实施办法》（武政规〔2017〕24号）、《武汉市医疗救助与程向居民大病保险有效衔接实施方案》（武政规〔2018〕2号）等文件设立，对符合城乡困难群众医疗救助政策的对象实施医疗救助、购买基本医疗保险，确保困难群众患重特大疾病后能得到有效救助，解决困难群众看病难问题，促进社会和谐稳定发展。</p> <p>3. 项目依据《武汉市具有肇事肇祸危险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监护人以奖代补政策实施办法》等相关文件设立，为辖区内符合精神患者监护人以奖代补政策的人员发放以奖代补经费，鼓励、引导具有肇事肇祸危险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监护人积极履行监护职责，最大限度预防和减少肇事肇祸案（事）件的发生。</p> <p>4. 项目依据《市财政局关于 2021 年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财政补助标准的通知》（武财社〔2021〕538号）等文件及《关于申请调增 2022 年卫生健康局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经费预算的请示》的批复设立，2021 年 8 月 18 日东湖高新区卫生健康局正式承接医疗保障相关职责，负责对东湖高新区城乡居</p>		

	<p>民、中小学、幼儿园等目标人群予以区级参保补助。</p> <p>5. 项目依据《东湖新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关于调整卫生健康局机构编制事项的通知》（武新编〔2021〕1号）、《中共湖北省纪委机关关于印发&lt;关于推进清廉医院建设的实施意见&gt;的通知》（鄂卫通〔2021〕51号）、《派出东湖高新区纪检监察工委印发&lt;关于专项整治群众身边腐败和作风问题的工作方案&gt;的通知》（武纪派出新发〔2021〕6号）等三项文件设立，负责本区医保基金监管工作，减少医保基金的不合理支出，切实保障基金安全，提高医保基金使用效益。</p>
<p>项目实施方案</p>	<p>1.根据《东湖高新区保健医疗记账单（处方）管理暂行办法》（武新管卫字〔2021〕1号）等文件进行实施，辖区内符合保健医疗政策人员凭保健证、门诊或住院记账单和医院就诊卡到定点综合医院就医，由定点综合医院每个季度统计一次享受保健医疗政策的人员名单，并按季度将名单邮寄给保健办，经审核后，由卫健局按季度向定点医院划拨经费。享受人员在定点的专科医院就医所产生的医疗费用，由本人先行垫付，再由单位经办人到卫生健康局按规定审核报销。</p> <p>2.①根据《武汉市医疗救助实施细则》（武民政〔2017〕4号）等文件实施，辖区内符合城乡困难群众医疗救助政策人员到各定点综合医院就医，由定点医院每个季度统计一次符合城乡困难群众医疗救助政策的人员名单，并按季度将名单邮寄给保健办，经审核后，由卫健局按季度向定点医院划拨经费。</p> <p>②由民政、残联等各个业务科室负责统计符合政策要求的城乡困难群众居民基本医疗保险人员名单，并提交给保健办，由保健办统一结算支付。</p> <p>3.参照《武汉市具有肇事肇祸危险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监护人以奖代补政策实施流程（试行）》的通知，由辖区内各街道统计符合精神患者监护人以奖代补政策的人员名单，并每半年提供一次给卫生健康局，由卫生健康局将以奖代补经费统一发放给符合精神患者监护人以奖代补政策的相关对象，一年发放两次。</p> <p>4.根据《市财政局关于2021年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财政补助标准的通知》（武财社〔2021〕538号）等文件及《关于申请调增2022年卫生健康局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经费预算的请示》的批复进行实施。东湖高新区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相关经费预算从原人社分局调整至卫生健康局，按照58元/人·年标准给予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区级财政补助。</p> <p>5.根据《中共湖北省纪委机关关于印发&lt;关于推进清廉医院建设的实施意见&gt;的通知》（鄂卫通〔2021〕51号）、《派出东湖高新区纪检监察工委印发&lt;关于专项整治群众身边腐败和作风问题的工作方案&gt;的通知》（武纪派出新发〔2021〕6号）</p>

	等文件进行实施，对全区内的医保定点医院及药店实行拉网式检查，对存在有编造虚假病人骗取医保基金、编造虚假病情骗取医保基金、伪造虚假票据骗取医保基金的行为要严厉打击。				
项目总预算	3020		项目当年预算	3020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2020年预算1040万元，2021年预算1140万元（不包含保健医疗），2022年预算690万元。主要是城乡困难群众医疗救助专项经费预算减少，2021年上半年城乡困难群众医疗救助项目支出300万左右，支出费用较少，因此缩减预算。				
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302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3020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3020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含往来资金）				
	单位资金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保健医疗支出	为东湖高新区内符合享受保健医疗待遇的人员提供保健医疗经费	509	200	据统计，符合保健医疗政策的区保健医疗享受人员有54人（其中暂未办理2人），由于保健医疗工作的特殊性，享受人员身体状况不可预见，可能出现突发支出大额医疗费的情况，同时由于享受人员将不断增多，为保障享受人员的待遇，建议安排200万的经费预算。	
城乡困难群众医疗救助专项	为城乡困难群众按政策提供医疗救助、购买基本医疗	509	450	预计2021城乡困难群众医疗救助费用为300万，申请2022年城乡困难群众医疗救助306万；为城乡困难群众购买基本医疗保险4500人*320元/人=1440000。共计450万元	

	保险				
精神患者监护人以奖代补	负责给符合精神患者监护人以奖代补政策的人员发放以奖代补经费	509	190	本市户籍的被监护人，其监护人每年度的奖励标准为 4800 元（每月 400 元）；非本市户籍的被监护人，其监护人每年度的奖励标准为 2400 元（每月 200 元）。	
调入城乡居民医保上解专项	为东湖高新区城乡居民、中小学、幼儿园等目标人群予以区级参保补助经费	509	2000	2022 年武汉市医保局下达东湖高新区参保缴费人数增加至 69.9 万人，其中城乡居民、中小学、幼儿园等目标人群达到 35 万人，按照 58 元/人补助标准，共需补助资金约 2000 万元。	
打击欺诈骗保专项治理	开展医保基金监管工作，减少医保基金的不合理支出，切实保障基金安全，提高医保基金使用效益	509	180	经过市级医保系统核对，我区共有医保定点医疗机构 99 家，药店 338 家。预计检查工作需 300 个工作日，计划 2-3 年内完成。参照区人社分局 2019 年采购第三方服务方式，继续聘请第三方公司参与到我区打击欺诈骗保工作。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医疗保障专项经费		全面落实省、市、区有关公费医疗管理的政策，保障保健对象的医疗待遇水平，逐步提高辖区内保健人员的身体健康状况和生活质量。			
城乡困难群众医疗救助专项		对辖区内符合条件的救助对象实施医疗救助、购买基本医疗保险，确保困难群众患重特大疾病后能得到有效救助，有效全面			



	解决困难群众看病难问题。				
精神患者监护人以奖代补	通过发放精神患者监护人以奖代补经费，鼓励、引导具有肇事肇祸危险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监护人积极履行监护职责，最大限度预防和减少肇事肇祸案（事）件的发生。				
调入城乡居民医保上解专项	全面落实省、市、区有关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相关的政策，正式承接医疗保障相关职责，负责对东湖高新区城乡居民、中小学、幼儿园等目标人群予以区级参保补助，保障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逐步提高辖区内参保居民的身体健康状况和生活质量。				
打击欺诈骗保专项治理	通过购买第三方公司打击欺诈骗保检查服务，对我区全部医保定点机构完成欺诈骗保检查，减少医保基金的不合理支出，切实保障基金安全，提高医保基金使用效益。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保健医疗专项支出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健医疗对象覆盖率	=100%	历史数据
		质量指标	保健医疗支出标准合规	合规	行业标准
			保健医疗人员资格核定准确	准确	行业标准
		时效指标	结算及时率	=100%	历史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保健对象医疗待遇水平	保障	历史标准
			政策知晓率	=100%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保健医疗对象满意度	≥90%	计划数据
	城乡困难群众医疗救助专项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困难群众基本医疗保险购买覆盖率	=100%
困难群众医疗救助覆盖率				=100%	历史数据
重特大疾病医疗救助人次占直接救助人次比例				≥25%	行业标准
重点救助对象自负费用年度限额内住院救助比例				≥80%	行业标准
质量指标			医疗救助支出标准合规	合规	行业标准
时效指标		“一站式”即时结算	=100%	行业标准	

			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困难群众看病就医方便度	明显提高	计划数据
			减轻困难群众就医负担	减轻	历史数据
			困难群众医疗救助政策知晓率	=100%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救助对象满意度	≥90%	计划数据
精神患者监护人以奖代补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精神患者监护人以奖代补经费发放次数	一年2次	历史数据
			精神患者监护人以奖代补对象覆盖率	=100%	历史数据
		质量指标	精神患者监护人以奖代补经费支出标准合规	合规	行业标准
			发放到位率	100%	行业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减少精神病患者肇事肇祸案（事）件的发生	有效减少	计划数据
			因疏于救治管理而发生危害社会案（事）件发生	=0	历史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益对象满意度	≥90%	计划数据
	调入城乡居民医保上解专项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覆盖率	=100%
质量指标			医疗保险补助标准合规性	合规	计划数据
			医疗保险补助发放准确性	准确	计划数据
时效指标		补贴资金入户及时率	=100%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	有保障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医疗保险补助对象满意度	≥90%	计划数据
打击欺诈骗保专项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检查医保定点医院和药店数量	437家	计划数据

治理			完成检查报告数量	437份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检查结果的准确性	准确	计划数据		
			处罚结果的准确性	准确	计划数据		
	时效指标		检查进度执行率	按检查进度计划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医保基金使用效益	逐年提高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医保基金监管人员满意度	≥98%	计划数据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保健医疗专项支出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健医疗对象覆盖率	/	=100%	=100%	历史数据
		质量指标	保健医疗支出标准合规	/	合规	合规	行业标准
			保健医疗人员资格核定准确	/	准确	准确	行业标准
		时效指标	结算及时率	/	=100%	=100%	历史数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保健对象医疗待遇	/	保障	保障	历史数据
			政策知晓率	/	=90%	=90%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保健医疗对象满意度	/	≥90%	≥90%	计划数据
城乡困难群众医疗救助专项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困难群众基本医疗保险购买覆盖率	=100%	=100%	=100%	历史数据
			困难群众医疗救助覆盖率	=100%	=100%	=100%	历史数据

			重特大疾病医疗救助人次占直接救助人次比例	≥25%	≥25%	≥25%	行业标准	
			重点救助对象自负费用年度限额内住院救助比例	≥80%	≥80%	≥80%	行业标准	
		质量指标	医疗救助支出标准合规	合规	合规	合规	行业标准	
		时效指标	“一站式”即时结算率	=100%	=100%	=100%	行业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困难群众看病就医方便度	提高	提高	提高	计划数据
				减轻困难群众就医负担	减轻	减轻	减轻	历史数据
				困难群众医疗救助政策知晓率	≥90%	≥90%	≥90%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救助对象满意度	≥90%	≥90%	≥90%	计划数据	
	精神患者监护人以奖代补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精神患者监护人以奖代补经费发放次数	一年2次	一年2次	一年2次	历史数据
				精神患者监护人以奖代补对象覆盖率	=100%	=100%	=100%	历史数据
质量指标			精神患者监护人以	合规	合规	合规	行业标准	

			奖代补经费支出标准合规				
			发放到位率	=100%	=100%	=100%	行业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减少精神病患者肇事肇祸案(事)件的发生	减少	减少	减少	计划数据
			因疏于救治管理而发生危害社会案(事)件	=0	=0	=0	历史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益对象满意度	≥90%	≥90%	≥90%	计划数据	
调入城乡居民医保上解专项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覆盖率	/	/	=100%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医疗保险补助标准合规性	/	/	合规	计划数据
			医疗保险补助发放准确性	/	/	准确	计划数据
	时效指标	补贴资金入户及时率	/	/	=100%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	/	/	有保障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医疗保险补助对象满意度	/	/	≥90%	计划数据
打击欺诈骗保专项治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检查医保定点医院和药店数量	/	/	≥219家	计划数据
			检查报	/	/	≥219份	计划

			告数量				数据
	质量指标		检查结果的准确性	/	/	准确	计划数据
			处罚结果的准确性	/	/	准确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医保基金使用效益	/	/	较上年提高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医保基金监管人员满意度	/	/	≥98%	计划数据

表 11-5-1

# 部门项目申报表（含绩效目标）

申报日期：2021年11月18日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保健医疗支出专项	项目编码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卫生健康局	项目执行单位	保健办
项目负责人	秦芹	联系电话	67880087
单位地址	武汉市高新大道777号3号楼	邮政编码	433000
项目属性	常年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延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支出项目类别	其他运转类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特定目标类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起始年度	2022	终止年度	2022
项目立项依据	根据《东湖高新区行政事业单位保健医疗管理暂行办法》（武新管卫〔2021〕1号）文件，东湖高新区卫生健康局负责保健医疗工作，负责本区保健医疗工作的计划和实施，对本区享受人员资格进行审核，做好保健医疗政策的宣传和解释工作，对承担辖区保健医疗任务的医疗机构进行监督管理，贯彻落实省、市、区有关公费医疗管理政策，为东湖高新区内符合享受保健医疗待遇的人员提供保健医疗经费，保障保健对象的医疗待遇水平。		
项目实施方案	根据《东湖高新区保健医疗记账单（处方）管理暂行办法》（武新管卫字〔2021〕1号）等文件进行实施，辖区内符合保健医疗政策人员凭保健证、门诊或住院记账单和医院就诊卡到定点综合医院就医，由定点综合医院每个季度统计一次享受保健医疗政策的人员名单，并按季度将名单邮寄给保健办，经审核后，由卫健局按季度向定点医院划拨经费。享受人员在定点的专科医院就医所产生的医疗费用，由本人先行垫付，再由单位经办人到卫生健康局按规定审核报销。		
项目总预算	200	项目当年预算	200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2020年该项目暂未实施，2021年预算300万元，2022年预算200万，对比上年预算缩减100万元，主要是2021年上半年只花了10万元左右，支出费用较少，因此缩减预算。		
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2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00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200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含往来资金）			
		单位资金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保健医疗支出	为东湖高新区内符合享受保健医疗待遇的人员提供保健医疗经费	509	200	据统计，符合保健医疗政策的区保健医疗享受人员有 54 人（其中暂未办理 2 人），由于保健医疗工作的特殊性，享受人员身体状况不可预见，可能出现突发支出大额医疗费的情况，同时由于享受人员将不断增多，为保障享受人员的待遇，建议安排 200 万的经费预算。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		/		/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保健医疗专项支出		全面落实省、市、区有关公费医疗管理的政策，保障保健对象的医疗待遇水平，逐步提高辖区内保健人员的身体健康状况和生活质量。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保健医疗专项支出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健医疗对象覆盖率	100%	历史数据
		质量指标	保健医疗支出标准合规	合规	行业标准
			保健医疗人员资格核定准确	准确	行业标准
		时效指标	结算及时率	100%	历史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保健对象医疗待遇水平	保障	历史标准		
			政策知晓率	100%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保健医疗对象满意度	≥90%	计划数据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保健医疗专项支出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健医疗对象覆盖率	/	100%	100%	历史数据
		质量指标	保健医疗支出标准合规	/	合规	合规	行业标准
			保健医疗人员资格核定准确	/	准确	准确	行业标准
		时效指标	结算及时率	/	100%	100%	历史数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保健对象医疗待遇	/	保障	保障	历史数据
			政策知晓率	/	90%	90%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保健医疗对象满意度	/	≥90%	≥90%	计划数据

表 11-5-2

## 部门项目申报表（含绩效目标）

申报日期：2021 年 11 月 18 日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城乡困难群众医疗救助专项		项目编码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卫生健康局		项目执行单位	保健办
项目负责人	秦芹		联系电话	67880087
单位地址	武汉市高新大道 777 号 3 号楼		邮政编码	433000
项目属性	常年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延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支出项目类别	其他运转类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特定目标类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起始年度	2022 年		终止年度	2022 年
项目立项依据	项目依据《武汉市医疗救助实施办法》（武政规〔2016〕32 号）、《武汉市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实施办法》（武政规〔2017〕24 号）、《武汉市医疗救助与程向居民大病保险有效衔接实施方案》（武政规〔2018〕2 号）等文件设立，对符合城乡困难群众医疗救助政策的对象实施医疗救助、购买基本医疗保险，确保困难群众患重特大疾病后能得到有效救助，解决困难群众看病难问题，促进社会和谐稳定发展。			
项目实施方案	<p>1. 根据《武汉市医疗救助实施细则》（武民政〔2017〕4 号）等文件实施，辖区内符合城乡困难群众医疗救助政策人员到各定点综合医院就医，由定点医院每个季度统计一次符合城乡困难群众医疗救助政策的人员名单，并按季度将名单邮寄给保健办，经审核后，由卫健局按季度向定点医院划拨经费。</p> <p>2. 由民政、残联等各个业务科室负责统计符合政策要求的城乡困难群众居民基本医疗保险人员名单，并提交给保健办，由保健办统一结算支付。</p>			
项目总预算	450		项目当年预算	450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2020 年预算 1000 万元；2021 年预算 800 万元；2022 年预算 450 万，对比上年预算缩减 350 万，主要是 2021 年上半年城乡困难群众医疗救助项目支出 300 万左右，支出费用较少，因此缩减预算。			

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45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450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450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含往来资金）			
		单位资金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城乡困难群众医疗救助	为城乡困难群众按政策提供医疗救助	509	306	预计 2021 城乡困难群众医疗救助费用为 300 万，申请 2022 年城乡困难群众医疗救助 306 万	
城乡困难群众居民基本医疗保险	为城乡困难群众居民购买基本医疗保险	509	144	4500 人*320 元/人=1440000 元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		/		/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城乡困难群众医疗救助专项		对辖区内符合条件的救助对象实施医疗救助、购买基本医疗保险，确保困难群众患重特大疾病后能得到有效救助，有效全面解决困难群众看病难问题。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城乡困难群众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困难群众基本医疗保险购买覆盖率	100%	历史数据

医疗救助专项			困难群众医疗救助覆盖率	100%	历史数据		
			重特大疾病医疗救助人次占直接救助人次比例	≥25%	行业标准		
			重点救助对象自负费用年度限额内住院救助比例	≥80%	行业标准		
		质量指标	医疗救助支出标准合规	合规	行业标准		
		时效指标	“一站式”即时结算率	100%	行业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困难群众看病就医方便度	明显提高	计划数据		
			减轻困难群众就医负担	减轻	历史数据		
			困难群众医疗救助政策知晓率	100%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救助对象满意度	≥90%	计划数据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城乡困难群众医疗救助专项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困难群众基本医疗保险购买覆盖率	100%	100%	100%	历史数据
			困难群众医疗救助覆盖率	100%	100%	100%	历史数据

			重特大疾病医疗救助人次占直接救助人次比例	≥ 25%	≥ 25%	≥ 25%	行业标准
			重点救助对象自负费用年度限额内住院救助比例	≥ 80%	≥ 80%	≥ 80%	行业标准
		质量指标	医疗救助支出标准合规	合规	合规	合规	行业标准
		时效指标	“一站式”即时结算率	100%	100%	100%	行业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困难群众看病就医方便度	提高	提高	提高	计划数据
			减轻困难群众就医负担	减轻	减轻	减轻	历史数据
			困难群众医疗救助政策知晓率	≥ 90%	≥ 90%	≥ 90%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救助对象满意度	≥ 90%	≥ 90%	≥ 90%	计划数据	

表 11-5-3

## 部门项目申报表（含绩效目标）

申报日期：2021 年 11 月 18 日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精神患者监护人以奖代补及患者救助项目		项目编码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卫生健康局		项目执行单位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卫生健康局
项目负责人	梁杰		联系电话	65529705
单位地址	武汉市高新大道 777 号 7 号楼		邮政编码	430100
项目属性	常年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延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支出项目类别	其他运转类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特定目标类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起始年度	2022	终止年度	2022	
项目立项依据	项目依据《武汉市具有肇事肇祸危险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监护人以奖代补政策实施办法》等相关文件设立，为辖区内符合精神患者监护人以奖代补政策的人员发放以奖代补经费，鼓励、引导具有肇事肇祸危险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监护人积极履行监护职责，最大限度预防和减少肇事肇祸案（事）件的发生。			
项目实施方案	参照《武汉市具有肇事肇祸危险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监护人以奖代补政策实施流程（试行）》的通知，由辖区内各街道统计符合精神患者监护人以奖代补政策的人员名单，并每半年提供一次给卫生健康局，由卫生健康局将以奖代补经费统一发放给符合精神患者监护人以奖代补政策的相关对象，一年发放两次。			
项目总预算	190	项目当年预算	190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2020 年预算 40 万元，2021 年预算 40 万元（区政法委调入），2022 年预算 190 万元，对比上年预算调增 150 万元，主要是从政法委调入严重精神障碍患者救治 150 万元。			
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19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90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190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含往来资金）			
		单位资金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精神患者监护人以奖代补	负责给符合精神患者监护人以奖代补政策的人员发放以奖代补经费	509	190	本市户籍的被监护人，其监护人每年度的奖励标准为4800元（每月400元）；非本市户籍的被监护人，其监护人每年度的奖励标准为2400元（每月200元）。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		/		/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精神患者监护人以奖代补		通过发放精神患者监护人以奖代补经费，鼓励、引导具有肇事肇祸危险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监护人积极履行监护职责，最大限度预防和减少肇事肇祸案（事）件的发生。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精神患者监护人以奖代补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精神患者监护人以奖代补经费发放次数	一年2次	历史数据
			精神患者监护人以奖代补对象覆盖率	=100%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精神患者监护人以奖代补经费支出标准合规	合规	计划数据
			发放到位率	=100%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减少精神病患者肇事肇祸案（事）件的发生	有效减少	计划数据		
			因疏于救治管理而发生危害社会案（事）件发生	=0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益对象满意度	≥90%	计划数据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精神患者监护人以奖代补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精神患者监护人以奖代补经费发放次数	一年2次	一年2次	一年2次	历史数据
			精神患者监护人以奖代补对象覆盖率	=100%	=100%	=100%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精神患者监护人以奖代补经费支出标准合规	合规	合规	合规	计划数据
			发放到位率	=100%	=100%	=100%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减少精神病患者肇事肇祸案（事）件的发生	减少	减少	减少	计划数据



			因疏于救治管理而发生危害社会案(事)件	=0	=0	=0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益对象满意度	≥90%	≥90%	≥90%	计划数据

表 11-5-4

## 部门项目申报表（含绩效目标）

申报日期：2021 年 11 月 18 日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调入城乡居民医保上解专项		项目编码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卫生健康局		项目执行单位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卫生健康局
项目负责人	秦芹		联系电话	67880087
单位地址	武汉市高新大道 777 号 3 号楼		邮政编码	433000
项目属性	常年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延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支出项目类别	其他运转类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特定目标类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起始年度	2022		终止年度	2022
项目立项依据	项目依据《市财政局关于 2021 年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财政补助标准的通知》（武财社〔2021〕538 号）等文件及《关于申请调增 2022 年卫生健康局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经费预算的请示》的批复设立，2021 年 8 月 18 日东湖高新区卫生健康局正式承接医疗保障相关职责，负责对东湖高新区城乡居民、中小学、幼儿园等目标人群予以区级参保补助。			
项目实施方案	根据《市财政局关于 2021 年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财政补助标准的通知》（武财社〔2021〕538 号）等文件及《关于申请调增 2022 年卫生健康局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经费预算的请示》的批复进行实施，按照 58 元/人·年标准给予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区级财政补助。			
项目总预算	2000		项目当年预算	2000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项目前两年预算：无 当年预算变动情况：新增项目，2021 年 8 月 18 日东湖高新区卫生健康局正式承接医疗保障相关职责，本项目预算从原人社局分局调整至卫生健康局。			
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2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000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2000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含往来资金）			
		单位资金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调入城乡居民医保上解专项	为东湖高新区城乡居民、中小学、幼儿园等目标人群予以区级参保补助经费	509	2000	2022年武汉市医保局下达东湖高新区参保缴费人数增加至69.9万人，其中城乡居民、中小学、幼儿园等目标人群达到35万人，按照58元/人补助标准，共需补助资金约2000万元。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		/		/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调入城乡居民医保上解专项		全面落实省、市、区有关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相关的政策，负责对东湖高新区城乡居民、中小学、幼儿园等目标人群予以区级参保补助，保障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逐步提高辖区内参保居民的身体状况和生活质量。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调入城乡居民医保上解专项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覆盖率	100%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医疗保险补助标准合规性	合规	计划数据
			医疗保险补助发放准确性	准确	计划数据
		时效指标	补贴资金入户及时	100%	计划数据

			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	有保障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医疗保险补助对象满意度	≥90%			计划数据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调入城乡居民医保上解专项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覆盖率	/	/	100%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医疗保险补助标准合规性	/	/	合规	计划数据
			医疗保险补助发放准确性	/	/	准确	计划数据
		时效指标	补贴资金入户及时率	/	/	100%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	/	/	有保障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医疗保险补助对象满意度	/	/	≥90%	计划数据

表 11-5-5

## 部门项目申报表（含绩效目标）

申报日期：2021 年 11 月 18 日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打击欺诈骗保专项治理		项目编码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卫生健康局		项目执行单位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卫生健康局
项目负责人	赵鑫		联系电话	67880150
单位地址	武汉市高新大道 777 号 3 号楼		邮政编码	433000
项目属性	常年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延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支出项目类别	其他运转类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特定目标类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起始年度	2022		终止年度	2022
项目立项依据	项目依据《东湖新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关于调整卫生健康局机构编制事项的通知》（武新编〔2021〕1 号）、《中共湖北省纪委机关关于印发〈关于推进清廉医院建设的实施意见〉的通知》（鄂卫通〔2021〕51 号）、《派出东湖高新区纪检监察工委印发〈关于专项整治群众身边腐败和作风问题的工作方案〉的通知》（武纪派出新发〔2021〕6 号）等三项文件设立，负责本区医保基金监管工作，减少医保基金的不合理支出，切实保障基金安全，提高医保基金使用效益。			
项目实施方案	根据《中共湖北省纪委机关关于印发〈关于推进清廉医院建设的实施意见〉的通知》（鄂卫通〔2021〕51 号）、《派出东湖高新区纪检监察工委印发〈关于专项整治群众身边腐败和作风问题的工作方案〉的通知》（武纪派出新发〔2021〕6 号）等文件进行实施，对全区内的医保定点医院及药店实行拉网式检查，严厉打击编造虚假病人骗取医保基金、编造虚假病情骗取医保基金、伪造虚假票据骗取医保基金的行为。			
项目总预算	180		项目当年预算	180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项目前两年预算：无 2022 年预算变动情况：新增项目，主要用于购买第三方公司打击欺诈骗保检查服务。			

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18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80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180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含往来资金）			
		单位资金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打击欺诈骗保专项治理	开展医保基金监管工作，减少医保基金的不合理支出，切实保障基金安全，提高医保基金使用效益	509	180	经过市级医保系统核对，我区共有医保定点医疗机构 99 家，药店 338 家。预计检查工作需 300 个工作日，计划 2-3 年内完成。参照区人社分局 2019 年采购第三方服务方式，继续聘请第三方公司参与到我区打击欺诈骗保工作。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打击欺诈骗保专项治理		通过购买第三方公司打击欺诈骗保检查服务，对我区全部医保定点机构完成欺诈骗保检查，减少医保基金的不合理支出，切实保障基金安全，提高医保基金使用效益。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打击欺诈骗保专项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检查医保定点医院和药店数量	437 家	计划数据

治理			完成检查报告数量	437份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检查结果的准确性	准确	计划数据		
			处罚结果的准确性	准确	计划数据		
	时效指标		检查进度按时推进	按检查进度计划执行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医保基金使用效益	逐年提高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医保基金监管人员满意度	≥98%	计划数据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打击欺诈骗保专项治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检查医保定点医院和药店数量	/	/	≥219家	计划数据
			检查报告数量	/	/	≥219份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检查结果的准确性	/	/	准确	计划数据
			处罚结果的准确性	/	/	准确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医保基金使用效益	/	/	较上年提高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医保基金监管人员满意度	/	/	≥98%	计划数据

表 11-6

## 部门项目申报表（含绩效目标）

申报日期：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计划生育事务专项经费	项目编码	
项目主管部门	一级预算部门	项目执行单位	卫生健康局
项目负责人	陈有信	联系电话	67880150
单位地址		邮政编码	
项目属性	常年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延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支出项目类别	其他运转类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特定目标类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起始年度		终止年度	当年
项目立项依据	<p>依据《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进一步落实企业职工计划生育奖励政策的通知》（武政办〔2013〕130号）、《关于进一步完善城镇独生子女年老父母计划生育一次性奖励政策的通知》（武政办〔2016〕69号）、《关于进一步完善计划生育特殊家庭关怀扶助政策的通知》（武卫生计生规〔2018〕1号）、《关于进一步做好计划生育特殊困难家庭扶助工作的通知》（武办文〔2015〕80号）、《关于完善计生特殊家庭节日慰问和医疗扶助制度的通知》（武卫生计生〔2017〕29号）、《关于做好2018年计划生育家庭意外伤害保险工作的通知》（武计生协〔2018〕3号）、《市卫生计生委关于进一步推进基本生育服务免费工作的通知》（武卫生计生通〔2017〕31号）、《关于更新东湖高新区基本生育服务免费工作方案的通知》、《湖北省人口与计划生育条例》等文件精神，分担计划生育家庭生活、生产中产生的风险，为计划生育家庭因意外伤害而提供基本的治疗服务和必要的扶助，增强计划生育家庭应对意外伤害的能力，为促进家庭幸福和谐作出新贡献；基本生育服务免费项目的实施有利于引导群众负责任、有计划地生育，实现“生得起、生得好”，广大计生家庭享有更多获得感。</p>		
项目实施方案			
项目总预算	500	项目当年预算	500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1.前两年预算安排情况: 2020年预算 475 万元; 2021年预算 540 万元; 2.当年预算变动情况(变动资金数量)及理由: 2022年预算与上年持平。			
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5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500	
		其中: 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500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其中: 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含往来资金)			
单位资金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计生奖励扶助		509	391	①困难企业独生子女奖励 105 万, 300 人*0.35 万元; 城镇独生子女退休全覆盖奖励 217 万, 620 人*0.35 万元; ②特别扶助金、一次性慰问、补发往年、特扶保险等 49 万; ③计划生育特殊家庭慰问 20 万(含节日慰问, 体检费等)	
失独家庭帮扶		509	25	125 户*0.2 万	
计划生育家庭意外伤害保险		509	32	0375 户*30 元	
独生子女保健费		509	50	4100 户*120 元	
基本生育服务免费		509	2	30 户*600 元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计生奖励扶助	按照计划生育奖励和帮扶相关政策,对计划生育家庭进行奖励和补助,落实计划生育特殊家庭关爱措施,促进家庭幸福和谐,维护社会稳定。
失独家庭帮扶	落实特殊家庭关爱帮扶措施,促进家庭幸福和谐和社会稳定。
计划生育家庭意外伤害保险	为计划生育家庭购买意外伤害保险,提高其应对意外伤害能力
独生子女保健费	按照计划生育奖励政策,对实行计划生育政策家庭进行奖励
基本生育服务免费	落实全面两孩政策,减轻群众生育负担

###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计划生育家庭意外伤害保险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家庭意外伤害保险覆盖人数	≥10375人	武计生协〔2018〕3号
计生奖励扶助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计生奖扶政策落实和资金发放到位率	100%	绩效指标
失独家庭帮扶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失独家庭帮扶经费落实和资金发放到位率	100%	武卫生计生规〔2018〕1号、武办文〔2015〕80号、武卫生计生〔2017〕29号
独生子女保健费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独生子女费落实和资金发放到位率	100%	《湖北省人口与计划生育条例》
基本生育服务免费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基本生育服务免费落实和资金发放率	100%	武卫生计生通〔2017〕31号、《关于更新东湖高新区基本生育服务免费工作方案的通知》

###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计划生育家庭意外伤害保险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家庭意外伤害保险覆盖人数	≥10375人	≥10375人	≥10375人	武计生协〔2018〕3号
计生奖励扶助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计生奖扶政策落实和资金发放到位率	100%	100%	100%	绩效指标
失独家庭帮扶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失独家庭帮扶经费落实和资金发放到位率	100%	100%	100%	武卫生计生规〔2018〕1号、武办文〔2015〕80号、武卫生计生〔2017〕29号
独生子女保健费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独生子女费落实和资金发放到位率	100%	100%	100%	《湖北省人口与计划生育条例》
基本生育服务免费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基本生育服务免费落实和资金发	100%	100%	100%	武卫生计生通〔2017〕31号、

			放率				《关于更新东湖高新区基本生育服务免费工作方案的通知》
基本生育服务免费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计划生育家庭应对意外伤害的能力	增强	增强	增强	历史数据
基本生育服务免费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计生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95%	95%	计划数据

### 第三部分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卫生健康局(机关)2022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一、收支预算总体安排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卫生健康局（机关）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其他收入、上年结转结余。支出包括：卫生健康支出。2022年收支总预算10555.23万元。比2021年预算增加5442.58万元，增长106.45%，主要是新增光谷卫生健康十条经费、增加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经费、调入城乡居民医保专项等。

#### 二、收入预算安排情况

2022年收入预算10555.23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8874.36万元，占84.08%；其他收入30.36万元，占0.29%；上年结转结余1650.51万元，占15.63%。

#### 三、支出预算安排情况

2022年支出预算10555.23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64.76万元，占1.56%；项目支出10390.47万元，占98.44%。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2022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10524.87万元。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本年收入8874.36万元、上年结转1650.51万元。

支出包括：卫生健康支出 10524.87 万元。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0524.87 万元。其中：(1)本年预算 8874.36 万元，比 2021 年预算增加 5412.22 万元，增长 105.86%，主要是新增光谷卫生健康十条经费、增加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经费、调入城乡居民医保专项等；(2)上年结转 1650.51 万元。

###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结构情况

基本支出 164.76 万元，占 1.57%，其中：人员经费 164.76 万元；项目支出 10360.11 万元，占 98.43%。

### （三）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卫生健康支出(类)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179 万元，比 2021 年预算减少 422 万元，下降 70.22%，主要是信息化建设经费未在此项目中编列反映。

卫生健康支出(类)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款)其他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支出(项)330.75 万元，比 2021 年预算增加 330.75 万元，增长 100%，主要是单独列编了信息化建设经费、开展全民健康信息化项目的升级改造、无偿献血专项经费等。

卫生健康支出(类)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款)城市社区卫生机构(项)1052.62 万元，比 2021 年预算增加 918.65 万元，增长 683.67%，主要是新增三支一扶、全科订单培养等经费。

卫生健康支出(类)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款)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项)15.44万元，比2021年预算增加15.16万元，增长5414.29%，主要是村卫生室经费等在此项目编列。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疾病预防控制机构(项)696.05万元，比2021年预算增加696.05万元，增长100%，主要是上年结转经费此项目编列。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255.5万元，比2021年预算减少615.5万元，下降70.67%，主要是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经费只安排了区级补助资金。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项)3900万元，比2021年预算增加2545万元，增长187.82%，主要是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经费增加。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其他公共卫生支出(项)315万元，比2021年预算增加44万元，增长16.24%，主要是调入直肠癌筛查经费等。

卫生健康支出(类)计划生育事务(款)计划生育服务(项)595.75万元，比2021年预算增加55.75万元，增长10.32%，主要是上年结转经费此项目编列。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200万元，比2021年预算减少100万元，下降33.33%，主要是保健医疗专项经费预算减少。

卫生健康支出(类)财政对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款)财政对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项)2000万元，比2021年预算增加2000万元，增长100%，主要是2022年新调入城乡居民医保上解专项。

卫生健康支出(类)医疗救助(款)城乡医疗救助(项)450万元，比2021年预算减少350万元，下降43.75%，主要是2022年城乡医疗救助经费预算减少。

卫生健康支出(类)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款)医疗保障政策管理(项)180万元，比2021年预算增加180万元，增长100%，主要是2022年新调入打击欺诈骗保专项治理专项。

卫生健康支出(类)其他卫生健康支出(款)其他卫生健康支出(项)190万元，比2021年预算增加150万元，增长375%，主要是2022年新调入严重精神障碍患者救治专项。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安排情况

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164.76万元，按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包括：

(一)工资福利支出164.76万元，主要用于：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等。

(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0万元，2022年本部门没有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三)商品和服务支出0万元，2022年本部门没有商品和

服务支出。

(四) 资本性支出 0 万元，2022 年本部门没有资本性支出。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安排情况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 0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经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 万元)；公务接待费 0 万元。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与 2021 年持平，主要是 2022 年本部门没有“三公”经费支出。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2022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 九、项目支出安排情况

2022 年项目支出 10390.47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本年拨款 8709.6 万元、结转结余 1650.51 万元、单位资金 30.36 万元。具体使用情况如下：

1. 卫生健康局业务管理经费 179 万元，主要用于职业健康工作经费、计划生育事务经费、医疗机构管理等工作经费、医疗纠纷协调经费、护士节、医师节工作经费、医疗保障经费、区保健医疗办日常工作经费、人事财务党务经费、购买第三方安全生产服务经费、光谷卫生健康十条等。

2. 下属二级单位运行补助经费 172.71 万元，主要用于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物业水电补助、安保费；滨湖社区卫生服务中心运



转经费；离退休慰问；人才引进费等。

3.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专项经费 1922.15 万元，主要用于分级诊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基本药物补助、社区医疗责任险；未来科技城服务站运行经费；精神卫生管理工作；聘用人员补贴等。

4. 公共卫生专项经费 4470.5 万元，主要用于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经费；急性传染病的防治工作；健康教育工作；卫生应急物资储备工作；预防接种服务；艾滋病防治工作；结核病、慢性病、严重精神障碍的防治工作；从业人员体检工作；卫生检测工作；公共卫生、学校卫生、放射卫生、生活饮用水抽检、督导巡查、案件办理；血吸虫防治项目经费；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经费；爱国卫生经费、社会心理服务体系建设、老年人体检项目经费、直肠癌筛查等。

5. 医疗保障专项经费 3020 万元，主要用于区内副局级及以上、离休人员、特级教师、正高专四以上人员的保健医疗（公费医疗）经费、城乡居民医保上解专项经费、城乡困难群众医疗救助（包括困难群众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打击欺诈骗保专项治理工作经费、精神患者监护人以奖代补、严重精神障碍患者救治经费等

6. 计划生育事务专项经费 595.75 万元，主要用于计生奖励扶助，困难企业独生子女奖励；城镇独生子女退休全覆盖奖励；特别扶助金、一次性慰问、补发往年、居家养老、特扶保险；计

划生育特殊家庭慰问；失独家庭帮扶；计划生育家庭意外伤害保险；独生子女保健费；基本生育服务免费等。

7. 往来可用资金安排的支出 30.36 万元，主要用于党费、疫苗接种费、两新组织岗位津贴等。

##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 （一）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2022 年部门本级机关无机关运行经费。

### （二）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2022 年政府采购预算支出合计 1215.75 万元。包括：货物类 30 万元，工程类 0 万元，服务类 1185.75 万元。

### （三）政府购买服务预算情况

2022 年政府购买服务预算支出合计 1125.75 万元。其中：社区外环境除四害经费 30 万元，国家卫生城市评估 30 万元，冷链第三方服务 30 万元等。

###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2022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 （五）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占有使用国有资产 84.05 万元，包括有形资产和无形资产。主要实物资产为：土地 0 平方米，房屋 0 平方米，一般公务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含)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2021

年新增国有资产 21.34 万元，主要为：新增扫描仪等办公设备。

#### （六）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2022 年，预算支出 12882.71 万元全面实施绩效目标管理。设置了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6 个一级项目支出绩效目标、15 个二级项目支出绩效目标。同时，拟对 2021 年部门整体支出及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评价，评价结果依法公开。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指区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 事业收入: 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不含教育收费收入。

(三) 其他收入: 指预算单位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之外的纳入部门预算管理的各项收入。

(四) 本部门使用的主要支出功能分类科目(项级):

1. 卫生健康支出(类)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 反映行政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2. 卫生健康支出(类)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款)其他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支出(项): 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

3. 卫生健康支出(类)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款)城市社区卫生机构(项): 反映用于城市社区卫生机构的支出。

4. 卫生健康支出(类)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款)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项): 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用于基层医疗卫生机构的支出。

5.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 反

映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支出。

6.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重大公共卫生服务(项):反映重大疾病、重大传染病预防控制等重大公共卫生服务项目支出。

7.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项):反映用于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的支出。

8.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其他公共卫生支出(项):其他公共卫生支出反应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用于公共卫生方面的支出。

9.卫生健康支出(类)计划生育事务(款)计划生育服务(项):反映计划生育方面的支出。

10.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下同)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11.卫生健康支出(类)财政对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款)财政对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项):反映财政对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支出。

12.卫生健康支出(类)医疗救助(款)城乡医疗救助(项):反映财政用于城乡困难群众医疗救助的支出。

13.卫生健康支出(类)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款)医疗保障政策管理(项):反映医疗保障待遇管理、医药服务管理、医药价格和招标采购管理、医疗保障基金监管等支出。

14.卫生健康支出(类)其他卫生健康支出(款)其他卫生健康支出(项)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卫生健康方面的支出。

(五)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六)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七)“三公”经费:纳入财政一般公共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八)机关运行经费: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等。